

四、营业执照副本、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审计或财务报告、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等；

总公司证件复印件

总公司唯一授权书

项目名称： 邓州市市政环卫服务中心环卫专用车辆和环卫工人人身意外保险保险费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2026-01-23号

致： 邓州市市政环卫服务中心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人总公司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40号万科金城国际A座26-28层。

我公司特授权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作为上述采购项目的唯一投标人，同时我方承诺不再授权其他分支机构参与本次投标。

若违反上述承诺，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总公司名称（公章）：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1月30日



营业执照副本(1) (09 11:03 AM 33074677) 2/3

2023/12/7 12:44

营业执照
(副本 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100023824C

名称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 常磊

经营范围 企业财产损失保险、家庭财产损失保险、建筑工程保险、安装工程保险、货物运输保险、机动车辆保险、船舶保险、能源保险、一般责任保险、保证保险、信用保险(出口信用险除外)、短期健康保险、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保险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叁拾亿零玖佰肆拾壹万陆仟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6年09月13日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40号万科金域国际A座26-28层

登记机关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12月05日

此件仅供
注册
使用。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file:///D:/.../营业执照副本(1).htm

**中华人民共和国
保险许可证**

机构名称: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 各类财产险、责任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农业保险等本币和外币保险业务; 办理前述各项保险的再保险和再保险业务; 办理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业务; 建立与国外保险机构的代理关系; 办理相互代查勘、代理赔、代追偿等有关业务; 办理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 办理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批准日期: 1996年08月05日
机构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40号万科金域国际A座26-28层
机构编码: 000025
发证机关: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
2022年09月01日

No 000025

姓名 常磊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2年2月9日

住址 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240
号2号楼8-5号



公民身份号码 61011319720209175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西安市公安局新城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7.31-2026.07.31

公司营业执照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7765445900

营 业 执 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负责人 周俊瑞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 2005年05月16日

经营范围 各种财产保险、机动车保险、飞机保险、船舶保险、货物运输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农业保险、财产损失保险、其他损失保险等；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开办法定保险业务；代理国内外保险公司办理检验、理赔、追偿等事宜；经上级公司批准的其他保险业务#

经营场所 河南省南阳市张衡路新华书店办公楼五楼503-508房间

登记机关

2024年09月13日



供应商具有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能够正常经营保险业务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51200011743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年12月1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7765445900		纳税人名称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341136251200045047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11-01至 2025-11-30	2025-12-11	1,951.15		
34113625120004504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11-01至 2025-11-30	2025-12-11	2,926.73		
3411362512000450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11-01至 2025-11-30	2025-12-11	6,829.03		
341136251200045047	增值税	金融服务	2025-11-01至 2025-11-30	2025-12-11	97,557.5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万零玖仟贰佰陆拾肆元肆角壹分					¥109264.41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512111619054861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5年12月1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7765445900		纳税人名称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6251211161905844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5.11.01-2025.11.30		34,783.97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万肆仟柒佰捌拾叁圆玖角柒分					¥34,783.97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9999999999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2025年12月11日

No. 62512111619054863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7765445900		纳税人名称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512111619058447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5.11.01-2025.11.30		480.38
6251211161905844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5.11.01-2025.11.30		11,078.77
6251211161905844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5.11.01-2025.11.30		8,307.96
62512111619058447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5.11.01-2025.11.30		516.91
6251211161905844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5.11.01-2025.11.30		1,174.5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万壹仟伍佰伍拾捌圆伍角贰分				¥21,558.52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999999999999	备注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51200029384

填发日期：2025年12月1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7765445900		纳税人名称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51200006999	其他收入	工会经费	2025-11-01至 2025-11-30	2025-12-11	1,305.3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叁佰零伍元叁角壹分				¥1305.31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收数据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1200408516

填发日期： 2025年 12月 10日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
税务机关： 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7765445900		纳税人名称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5120040286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0	12,370.20		
44113625120040286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0	2,910.6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伍仟贰佰捌拾元零捌角		¥15,280.80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收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社保编码：410030101602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1200558616

填发日期： 2025年 12月 10日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
税务机关： 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7765445900		纳税人名称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5120040285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2-10	1,838.88		
44113625120040285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2-10	9.19		
44113625120040285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2-10	4.60		
44113625120040285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2-10	34.47		
44113625120040285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2-10	0.17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仟捌佰捌拾柒元叁角壹分		¥1,887.31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收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社保编码：411399901190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1200558617

填发日期： 2025年 12月 10日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
税务机关： 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7765445900		纳税人名称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5120040285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0	11,935.36	
44113625120040285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2-10	80.46	
44113625120040285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2-10	0.40	
44113625120040285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2-10	18.39	
44113625120040285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滞纳金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2-10	0.0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贰仟零叁拾肆元柒角				¥12,034.70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社保编码：411399901190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1200558618

填发日期： 2025年 12月 10日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
税务机关： 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7765445900		纳税人名称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5120040285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0	23,870.72	
44113625120040285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0	1,044.44	
44113625120040285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0	447.48	
44113625120040285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0	238.7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万伍仟陆佰零壹元叁角伍分				¥25,601.35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社保编码：411399901190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审计或财务报告

审计或财务报告说明：

1. 提供本单位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 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2. 供应商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2024 年审计报告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5]6625 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4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6

此报告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京2596MBS8R0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安保险”）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永安保险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永安保险，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永安保险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永安保险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永安保险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永安保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永安保险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永安保险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以下无正文]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5]6625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附注编号
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预收保费	209,175,903.48	156,909,315.48	
应对手续费及佣金	107,410,272.05	124,564,556.08	
应付分保账款	425,694,974.03	380,204,850.36	六、（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220,758,535.81	178,351,447.96	六、（二十）
应交税费	108,737,503.36	91,947,657.89	六、（二十一）
应付赔付款	67,296,526.20	107,520,328.15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837,562,538.69	4,744,591,833.01	六、（二十二）
未决赔款准备金	4,315,819,933.54	4,149,126,196.94	六、（二十三）
保费准备金	47,541,350.19	37,007,752.18	六、（二十三）
应付债券	-	-	
租赁负债	131,057,110.99	138,233,639.12	六、（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573,717,505.01	554,761,671.83	六、（二十五）
负债合计	11,044,772,183.35	10,663,219,259.00	
股本	3,009,416,000.00	3,009,416,000.00	六、（二十六）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729,832,000.00	729,832,000.00	六、（二十七）
其他综合收益	382,802,922.41	319,427,684.56	六、（二十八）
盈余公积	299,263,874.06	278,851,999.39	六、（二十九）
一般风险准备	294,324,467.93	273,912,593.26	六、（三十）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44,812,741.63	47,205,079.02	六、（二十三）
核保巨灾责任准备	7,708,599.67	5,457,086.94	六、（二十三）
未分配利润	1,147,826,431.55	1,074,805,741.46	六、（三十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915,987,037.25	5,738,908,184.63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5,915,987,037.25	5,738,908,184.63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6,960,759,220.60	16,402,127,443.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收入	10,628,951,487.89	11,146,527,767.24	
已赚保费	9,889,316,966.52	10,409,735,949.42	
保险业务收入	10,428,992,215.52	10,280,157,333.88	六、(三十二)
其中：分保费收入	142,914,255.04	33,381,891.11	
减：分出保费	417,567,065.05	427,723,351.51	六、(三十三)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22,108,183.95	-557,301,967.05	六、(三十四)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9,068,962.92	646,467,037.16	六、(三十五)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355,499.48	19,551,509.89	六、(三十六)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9,861.59	1,715,485.61	
其他业务收入	51,207,889.49	50,825,407.40	六、(三十七)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0,508.79	2,288,271.63	
其他收益	8,763,795.06	15,844,106.13	六、(三十八)
二、营业支出	10,354,046,818.30	11,111,583,069.50	
赔付支出	6,960,396,152.08	7,366,153,753.53	六、(三十九)
减：摊回赔付支出	203,624,357.64	249,228,730.49	六、(三十三)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66,693,756.60	42,706,062.88	六、(四十)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32,319,524.97	-12,559,177.93	
提取保费准备金	10,804,891.76	3,191,950.85	六、(四十一)
分保费用	57,608,450.49	10,897,835.99	
税金及附加	61,739,760.98	58,421,153.48	六、(四十二)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00,581,573.86	982,433,744.18	六、(四十三)
业务及管理费	2,404,617,733.35	2,760,305,231.24	六、(四十四)
减：摊回分保费用	122,352,412.02	116,809,706.76	六、(三十三)
其他业务成本	50,984,098.12	48,328,285.17	六、(四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118,916,895.69	192,924,241.50	六、(四十六)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4,904,669.59	34,644,757.74	
加：营业外收入	3,987,090.21	1,429,317.32	
减：营业外支出	27,443,890.06	8,163,949.63	六、(四十七)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1,447,869.74	27,910,125.43	
减：所得税费用	47,461,774.97	-70,017,778.88	六、(四十八)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986,094.77	97,927,904.3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986,094.77	97,927,904.3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986,094.77	97,927,904.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375,237.85	119,035,384.91	六、(二十八)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375,237.85	119,035,384.91	六、(二十八)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375,237.85	119,035,384.91	六、(二十八)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3,375,237.85	119,035,384.91	六、(二十八)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7,361,332.62	216,963,289.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7,361,332.62	216,963,289.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1,055,214,853.06	10,823,244,410.16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收取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9,497,373.90	476,889,664.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24,712,026.96	11,300,134,074.64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6,783,836,429.51	7,094,220,062.48		
支付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45,564,991.42	101,231,306.17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18,886,231.54	1,002,102,732.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7,487,432.38	1,679,786,206.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5,492,894.75	641,365,751.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5,273,344.33	1,717,287,846.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86,541,323.93	12,235,993,846.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170,703.03	-935,859,772.13		六、（四十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868,288,968.30	2,801,492,776.0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29,259,275.70	636,092,461.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了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97,548,244.00	3,437,585,237.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41,342,863.22	3,214,271,072.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592,346.44	58,537,961.0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92,935,209.66	3,273,109,033.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613,034.34	164,476,204.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282,480.00	89,943,48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351,753.79	109,693,995.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634,233.79	199,637,465.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634,233.79	-199,637,465.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549,864.59	-1,566,968.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9,599,638.99	-972,588,001.59		六、（四十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6,111,979.74	1,668,699,981.33		六、（四十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5,711,618.73	696,111,979.74		六、（四十九）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附注编号
资产：			
货币资金	539,907,406.25	284,369,692.34	十五、（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422,413.93	341,735,770.29	十五、（二）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00	409,000,000.00	十五、（三）
应收利息	119,662,329.38	131,315,433.65	
应收保费	713,558,379.21	939,418,596.93	
应收分保账款	519,604,737.45	429,992,509.87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53,181,220.37	182,318,698.64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308,230,493.67	275,910,968.70	
定期存款	509,000,000.00		十五、（四）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894,101,066.72	6,758,372,315.35	十五、（五）
持有至到期投资	2,133,066,187.22	1,180,800,188.53	十五、（六）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414,708,073.25	3,495,752,358.61	
长期股权投资	2,932,361.36	8,470,312.55	十五、（七）
存出资本保证金	632,000,000.00	602,64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54,166,293.80	84,427,722.38	
固定资产	452,356,600.74	449,943,337.47	
在建工程	57,554,093.40	57,139,115.36	
使用权资产	159,488,230.40	168,231,851.59	
无形资产	97,106,058.53	99,691,615.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998,079.95	145,150,158.29	
其他资产	262,846,697.91	360,806,352.60	
资产总计	16,965,890,723.54	16,396,486,999.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附注编号
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预收保费	209,175,903.48	156,909,315.4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8,062,571.50	126,553,917.35	
应付分保账款	425,694,974.03	380,204,860.36	
应付职工薪酬	219,423,389.89	176,956,569.31	
应交税费	107,578,546.55	90,578,516.05	
应付赔付款	67,296,526.20	107,520,328.15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837,562,538.69	4,744,591,833.01	
未决赔款准备金	4,315,819,953.54	4,149,126,196.94	
保费准备金	47,541,360.19	37,007,752.18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130,828,859.76	138,158,271.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580,862,653.84	550,050,497.57	
负债合计	11,049,847,277.67	10,657,655,057.78	
股本	3,009,416,000.00	3,009,41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729,832,000.00	729,832,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82,802,922.11	319,427,684.55	
盈余公积	299,263,874.06	278,851,999.39	
一般风险准备	294,324,467.93	273,912,593.25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44,812,741.63	47,205,079.02	
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	7,708,599.67	5,457,086.94	
未分配利润	1,147,882,840.17	1,074,729,498.14	
股东权益合计	5,916,043,445.87	5,738,831,941.31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6,965,890,723.54	16,396,486,999.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编制单位：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收入	10,597,407,280.83	11,114,787,726.71	
已赚保费	9,889,316,966.52	10,409,735,949.42	
保险业务收入	10,428,992,215.52	10,280,157,333.88	
其中：分保费收入	142,914,255.04	33,381,891.11	
减：分出保费	417,567,065.05	427,723,351.5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22,108,183.95	-557,301,967.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9,068,962.92	646,467,037.16	十五、（八）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355,499.48	19,651,509.8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9,864.59	1,715,485.61	
其他业务收入	19,668,657.63	19,089,637.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9,508.79	2,288,271.63	
其他收益	8,758,819.86	15,839,835.74	
二、营业支出	10,322,231,381.41	11,080,173,693.32	
赔付支出	6,960,396,152.08	7,366,153,753.53	
减：摊回赔付支出	203,624,357.64	249,228,730.4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66,693,756.60	42,706,062.88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32,319,524.97	-12,559,177.93	
提取保费准备金	10,804,691.76	3,191,950.85	
分保费用	37,608,450.49	10,897,855.99	
税金及附加	61,729,948.46	58,395,602.3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00,581,573.86	982,433,744.18	
业务及管理费	2,400,538,126.25	2,755,780,341.60	
减：摊回分保费用	122,352,412.02	116,909,706.76	
其他业务成本	17,720,129.66	21,169,399.7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124,454,846.88	192,924,241.5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5,175,899.42	34,614,033.39	
加：营业外收入	3,836,466.24	1,382,622.98	
减：营业外支出	27,431,843.98	8,182,774.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1,580,521.68	27,813,882.11	
减：所得税费用	47,461,774.97	-70,017,778.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4,118,746.71	97,831,660.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04,118,746.71	97,831,660.9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375,237.85	119,035,384.9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375,237.85	119,035,384.91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3,375,237.85	119,035,384.91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7,493,984.56	216,867,045.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1,055,214,653.06	10,823,244,410.16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收取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5,415,113.73	434,272,645.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90,629,766.79	11,257,517,056.08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6,783,836,429.51	7,094,220,002.48	
支付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45,564,991.42	101,231,306.17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13,886,231.54	1,002,102,732.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4,329,004.40	1,676,637,733.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5,117,033.86	639,533,096.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3,913,928.18	1,688,752,917.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45,647,618.91	12,202,477,787.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982,147.88	-944,960,731.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868,288,968.50	2,801,492,776.0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29,259,275.70	636,047,589.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97,548,244.00	3,437,540,365.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41,342,863.22	3,214,271,072.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584,516.37	88,745,289.8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92,927,379.59	3,273,016,361.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620,864.41	164,524,003.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282,480.00	89,943,48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232,953.79	109,663,300.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515,433.79	199,606,780.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515,433.79	-199,606,780.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549,864.59	-1,566,968.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5,537,713.91	-981,610,478.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3,245,548.43	1,664,856,026.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8,783,262.34	683,245,548.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决风险未决准备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9,416,000.00				729,832,000.00	319,437,084.50	278,051,909.39	273,942,503.20	47,286,079.82	5,457,006.54	1,378,729,439.14	6,736,651,941.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9,416,000.00				729,832,000.00	319,437,084.50	278,051,909.39	273,942,503.20	47,286,079.82	5,457,006.54	1,378,729,439.14	6,736,651,941.51
三、本年增减变动的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376,007.85	38,471,871.87	20,411,874.87	-2,392,337.29	2,251,812.73	78,153,342.03	127,211,354.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376,007.85					208,418,749.71	247,183,901.2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发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0,411,874.87		-2,392,337.29		-181,968,438.88	-90,927,861.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411,874.87				-20,411,874.87	
3.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适用“1”号填列）									-2,392,337.29		2,392,337.29	
4.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5. 对股东的分配										2,251,812.73	-2,251,812.73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9,416,000.00				729,832,000.00	382,813,092.35	296,523,781.26	294,354,378.07	44,893,742.53	7,708,819.27	1,456,882,781.17	6,911,615,445.87

本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决风险未决准备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9,416,000.00				729,832,000.00	319,437,084.50	278,051,909.39	273,942,503.20	47,286,079.82	5,457,006.54	1,378,729,439.14	6,736,651,941.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9,416,000.00				729,832,000.00	319,437,084.50	278,051,909.39	273,942,503.20	47,286,079.82	5,457,006.54	1,378,729,439.14	6,736,651,941.51
三、本年增减变动的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376,007.85	38,471,871.87	20,411,874.87	-2,392,337.29	2,251,812.73	78,153,342.03	127,211,354.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376,007.85					208,418,749.71	247,183,901.2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发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0,411,874.87		-2,392,337.29		-181,968,438.88	-90,927,861.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411,874.87				-20,411,874.87	
3.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适用“1”号填列）									-2,392,337.29		2,392,337.29	
4.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5. 对股东的分配										2,251,812.73	-2,251,812.73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9,416,000.00				729,832,000.00	382,813,092.35	296,523,781.26	294,354,378.07	44,893,742.53	7,708,819.27	1,456,882,781.17	6,911,615,445.87

本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15页的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由以下三人签署：

陈永刚
法定代表人

周学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马百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海伟
稽核负责人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陕西省西安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 于 1996 年 9 月 13 日经中国人民银行〔1996〕236 号文件批准开业, 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 亿元, 取得《保险公司法人许可证》, 机构编码为 000025。本公司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10000100023824C 号。本公司注册地为陕西省西安市。总部地址为: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 40 号万科金域国际 A 座 25-28 层。

经过 2008 年及 2010 年两次增资, 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2,663,200,000.00 元。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5 月 25 日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拟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46,216,000.00 元, 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变更后, 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3,009,416,000.00 元。

本公司经营范围: 企业财产损失保险、家庭财产损失保险、建筑工程保险、安装工程保险、货物运输保险、机动车辆保险、船舶保险、能源保险、一般责任保险、保证保险、信用保险(出口信用险除外)、短期健康保险、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 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保险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 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营财产保险、保险代理业务, 并从事资金运用业务等。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 未发现影响本集团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 本集团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基于下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集团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五）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但是,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剩余股权, 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 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剩余股权, 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控制, 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 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 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 本集团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根据其他有关资料, 由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包括结构化主体),



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比如表决权仅与行政工作相关，而相关运营活动通过合同约定来安排。未由本集团控制的所有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和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等均为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等，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



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集团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十）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一）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记录；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不终止确认。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十二）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利息、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a. 计提方法：本集团对可以确认可收回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单独测试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b. 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涉及诉讼、仲裁；债务人破产、倒闭、死亡、失联；催收多次仍不能确定收回；其他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对无法确认可收回性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认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应收保费、其他应收款

b.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
3 个月以内	0.00
3 个月 (含) 至 6 个月	20.00
6 个月 (含) 至 1 年	70.00
1 年以上 (含 1 年)	100.00

2.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三) 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规定，本公司及保险子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 20% 提取保证金，并存入国务院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指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或保险子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得动用。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集团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折旧政策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3	2.43-3.23

3. 减值政策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目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3.00	2.43-3.23
电子及电器设备	3-6	3.00	16.17-32.33
运输设备	6	3.00	16.17
办公设备及其他	3-6	3.00	16.17-32.3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40
软件使用权	5-1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保险合同

1. 保险合同的定义



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和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保险风险的协议。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导致本集团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则本集团承担了保险风险。

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集团只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本集团只承担保险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则不属于保险合同；如本集团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混合合同，则按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1)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按照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2)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本集团在合同初始确认日以整体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本集团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集团将整个合同确认为非保险合同。

2.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集团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测试结果表明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可能导致本集团支付重大附加利益的，即认定该保险风险重大，但不具有商业实质的除外。其中，附加利益指保险人在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超过不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的金额。合同的签发对本集团和交易对方的经济利益没有可辨认的影响的，表明此类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即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本集团需要对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3. 保险合同收入和成本的确认

(1) 保险合同收入

本集团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保费收入。

本集团按照保险合同项下实际收到的保费金额确认为预收保费，待保费收入确认条件满足后转为保费收入。本集团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当期保费收入。对于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2) 保险合同成本

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减少的且与向股东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已发生的手续费或佣金支出、赔付成本以及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等。

赔付成本包括保险人支付的赔款、给付以及在理赔过程中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理赔费用，和在取得保险合同过程中发生的手续费和佣金均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



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二十三）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本集团的保险合同按照产品类型确定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集团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本集团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将边际计入各期损益。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产生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摊销。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预计未来现金流合理估计相关的准备金和风险边际相对独立，有关假设变化不影响剩余边际后续计量。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发生首日损失的，将损失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所采用的折现率。

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

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为获取的承保风险未到期部分。本集团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减去手续费支出、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保险监管费用、劳务费用及服务费用等相关获取成本后计提准备金。初始确认后，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或其他比例法进行后续计量。

2. 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等。本集团考虑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相关边际因素，对已立案估损案件采用逐案估损法，未及时立案的采用案均赋值法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采用链梯法、Bornhuetter-Ferguson 法及预期损失率法等方法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本集团采用比率分摊法，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考虑风险边际的影响后，如果预计未来现金流出现值大于现金流入现值，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

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集团转销相关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保险大灾准备金

1. 保险大灾准备金的种类

保险大灾准备金包括农业保险大灾准备金、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及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金。

2. 保费准备金

（1）农业保险保费准备金

本集团根据《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财金〔2013〕129号）和《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2号），分别以各级财政按规定给予保费补贴的种植业保险、养殖业保险、森林保险等大类险种的保费收入为计提基础，计提保费准备金。保费收入为自留保费，即保险业务收入减去分出保费的净额。计提保费准备金的比例，由本集团按照《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计提比例表》规定的区间范围，在听取省级财政等有关部门意见的基础上，结合农业灾害风险水平、风险损失数据、农业保险经营状况等因素合理确定。计提比例一旦确定，原则上应当保持3年以上有效。

本集团的计提比例区间如下

农业保险类别	计提比例（%）
种植业保险	2-8
养殖业保险	1-4
森林保险	4-10

（2）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

本集团根据《城乡居民住宅地震巨灾保险专项准备金管理办法》（财金〔2017〕38号），在经营住宅地震保险过程中，按照住宅地震保险保费收入的一定比例计提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住宅地震保险保费收入为原保费收入。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计提比例每年由财政部将会同有关部门根据上一年度住宅地震保险开展情况、准备金积累余额等调整提取比例；未调整的，按上年度提取比例执行。本集团本年度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计提比例为15%。

3. 利润准备金

本集团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风险准备金后，从年度净利润中依次计提农业保险大灾利润准备金及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金。利润准备金不得用于分红、转增资本。

农业保险大灾利润准备金包括按照农险业务超额承保利润的75%（如不足超额承保利润的75%，则全额计提）计提的超额利润准备金部分及运用农险大灾准备金（保费准备金及超额利润准备金）所对应的资金产生的投资收益部分。

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金是按照核保险业务承保利润的75%（年度净利润如不足核保险业务承保利润的75%，则全额计提）计提的利润准备金。

（二十五）再保险合同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对于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若通



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若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非再保险合同。

1.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集团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集团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集团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2. 分入业务

当再保险合同同时满足再保险合同生效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及与再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等条件时，本集团确认分保费收入。

本集团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保险保障基金

本集团按照《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2022）》（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中国人民银行令 2022 年第 7 号）和《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缴纳保险保障基金有关事项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3〕2 号）的规定，缴纳保险保障基金。缴纳的基金金额等于业务收入和基金费率的乘积，基金费率由基准费率和风险差别费率构成。本集团的基准费率按照以下比例确定：

财产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8% 缴纳；

本集团的风险差别费率以偿付能力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基础，评级为 A（含 AAA、AA、A）、B（含 BBB、BB、B）、C、D 的保险公司适用的费率分别为-0.02%、0%、0.02%、0.04%。本集团的风险差别费率为 0%。

当财产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行业总资产的 6% 时，本集团根据保险保障基金公司的通知暂停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二十七）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的规定，本公司及保险子公司按当年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巨灾风险的补偿，不能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二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集团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九）租赁

1. 承租人

本集团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集团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出租人

（1）融资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三十）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保费收入

保费收入的确认方法请参见附注三、（二十二）保险合同 3. 保险合同的收入和成本的确认和计量。

2.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分红收入以及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之外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4.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上述收入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

（三十一）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

2.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5.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 本集团将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三十二) 重大判断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基于过往经验及其它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集团对该等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实际结果可能会因采取的重大判断和会计估计的变化而有重大差异。

1. 重大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会计政策时，管理层做出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及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金融资产分类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集团考虑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以及其对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

(2) 保险合同的分类、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同时，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重大判断，并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合同归为一组，并考虑合同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从合同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的具有代表性的合同样本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所取样本中大多数合同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该组合中的所有合同均确认为保险合同。

对于再保险保单，本集团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保



单，直接判定为再保险合同；对于其他再保险保单，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使用的假设主要是再保险合同的赔付率及所对应的发生概率。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以反映本集团的产品特征、实际赔付情况等。

（3）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集团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判断

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期末公允价值低于账面金额，本集团判断其是否存在减值；对权益类投资，判断其公允价值低于初始投资成本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对严重和非暂时性的认定由管理层作出判断，本集团考虑以下因素的影响：股价的正常波动幅度，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持续时间长短，公允价值下跌的严重程度，以及被投资单位的财务状况等；对债权类投资，判断公允价值下跌是否由于市场利率变动，或金融工具发行人的特定利率变动所致，或是否存在其他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2. 重大会计估计

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1）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合理估计值，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因素。

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使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折现率、赔付率及费用假设等。

a. 折现率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集团对相关现金流进行折现；对于久期不超过一年的短期险合同，不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b. 赔付率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赔付率假设等。



c. 费用假设

费用假设是基于本集团费用分析结果及对未来的预期，可分为获取费用、维持费用和理赔费用。费用假设受未来通货膨胀、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在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下，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费用假设。

本集团在评估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参照实际经验和行业指导比例，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无偏估计的 3%至 15%（农业险为 8.5%）确定风险边际。

2) 未决赔款准备金

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假设为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赔付率水平，该假设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付成本。各计量单元的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的赔付率以本集团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

本集团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时，参照实际经验和行业指导比例，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无偏估计的 2.5%至 15%（农业险为 8%）确定风险边际。

(2)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时，通常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市场报价。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市场利率、外汇汇率、商品价格、股价或股价指数。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本集团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如本集团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流动性调整等方面所做的估计。

使用输入值或不同的估值技术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重大差异。

(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当出现投资减值的客观证据时，本集团分析其风险程度及可收回性。当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需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在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本集团主要考虑了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信用等级以及抵押担保等情况。完成上述单项评估后，本集团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组合测试是基于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一组应收款进行的。

在确定减值准备时，管理层就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出估计，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回收期间和金额，上述估计以若干因素的假设为基础，与实际结果可能有所不同。



(4) 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等税金。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涉及的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税金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注)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2
印花税	合同所载金额	0.03-0.1
土地使用税	定额税率	实际占用土地面积
房产税	房产余值、租金收入	1.2、12

注: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的6%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

(二) 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及《关于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营业税免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86号),农牧保险和一年期及以上健康保险的保费收入免征增值税。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4号)及《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22号),对保险公司为种植业、养殖业提供保险业务取得的保费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90%计入收入总额。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期无重大会计政策的变更。

（二）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期无重大会计估计的变更。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无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初指2024年1月1日，期末指2024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3年度，本期指2024年度。

（一）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500,578,576.57	283,599,760.01
其他货币资金	46,257,186.07	13,636,363.64
合计	<u>546,835,762.64</u>	<u>297,236,123.65</u>

注：1.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结算备付金。

2. 期末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详见附注六、（五十）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的重大款项；

4. 期末无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重大货币资金。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保险资管产品	300,422,413.93	
证券投资基金		202,298,873.21
私募股权基金		139,436,897.08
合计	<u>300,422,413.93</u>	<u>341,735,770.29</u>



(三)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500,000,000.00	400,000,000.00
合计	<u>500,000,000.00</u>	<u>400,000,000.00</u>

2. 按交易场所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证券交易所质押式逆回购	500,000,000.00	400,000,000.00
合计	<u>500,000,000.00</u>	<u>400,000,000.00</u>

3. 按剩余期限列示

到期期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个月内	500,000,000.00	400,000,000.00
合计	<u>500,000,000.00</u>	<u>400,000,000.00</u>

(四)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3,060.05	30,331.38
结算备付金	11,069.39	6,750.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3,339,624.06	54,150,634.7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8,558,947.93	29,531,362.28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投资	5,818,033.56	7,552,085.89
定期存款	9,476,921.37	
存出资本保证金	12,723,621.94	40,173,290.44
存出保证金	92.18	20.02
合计	<u>119,941,370.48</u>	<u>131,444,474.75</u>

(五) 应收保费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农业保险	350,172,584.61	259,063,265.80
信用保险	192,691,549.22	271,620,401.0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保险	74,789,839.31	114,139,363.97
短期健康保险	61,856,741.67	193,952,686.50
责任保险	56,749,857.93	53,791,426.40
意外伤害保险	48,341,258.69	53,797,321.84
工程保险	40,562,185.05	42,772,480.31
企业财产保险	19,876,779.88	18,651,224.82
机动车辆保险	2,766,583.10	2,419,549.71
其他保险	9,102,659.34	10,640,887.46
合计	856,910,038.80	1,020,848,607.85
减：坏账准备	143,351,659.59	81,430,010.92
净值	713,558,379.21	939,418,596.93

2.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230,347,609.86	265,100,070.69
3至6个月（含6个月）	129,350,094.61	224,580,487.08
6至12个月（含12个月）	221,278,787.04	282,357,582.46
12个月以上	275,933,547.29	248,810,467.62
合计	856,910,038.80	1,020,848,607.85
减：坏账准备	143,351,659.59	81,430,010.92
净值	713,558,379.21	939,418,596.93

（六）应收分保账款

1. 账龄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49,333,785.32	362,530,564.01
1年以上	84,762,988.79	81,953,982.52
合计	534,096,774.11	444,484,546.53
减：坏账准备	14,492,036.66	14,492,036.66
净值	519,604,737.45	429,992,509.87



2. 本集团应收分保账款的最大五家分保公司/经纪公司明细

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分保款的比例 (%)
Assicurazioni Generali	87,736,430.01	16.43
佳达保险经纪(北京)有限公司	42,863,105.75	8.03
AON REINSURANCE CHINA LIMITED	39,226,192.81	7.34
Guy Carpenter & Company, Limited	32,175,948.85	6.02
五洲(北京)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8,600,629.64	5.35
合计	<u>230,602,307.06</u>	<u>43.17</u>

(续上表)

名称	期初余额	占应收分保款的比例 (%)
Assicurazioni Generali	87,738,950.12	19.74
佳达保险经纪(北京)有限公司	53,582,462.12	12.05
AON REINSURANCE CHINA LIMITED	36,411,643.95	8.19
Guy Carpenter & Company, Limited	27,994,566.72	6.3
五洲(北京)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4,400,280.90	5.49
合计	<u>230,127,903.81</u>	<u>51.77</u>

(七)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年至3年(含3年)	500,000,000.00	
合计	<u>500,000,000.00</u>	

(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中：国债	1,613,257,600.00	1,297,489,700.00
地方政府债	215,184,920.00	206,896,030.00
企业债	2,005,984,550.00	2,041,211,470.00
金融债	324,158,610.00	316,472,950.00
小计	<u>4,158,585,680.00</u>	<u>3,862,070,150.00</u>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其中：股票	1,237,104,945.60	916,937,045.90
股权投资	823,373,032.56	995,589,869.90
保险资管产品	305,757,498.93	628,887,856.32
资产支持计划	164,895,000.00	150,000,000.00
信托计划	11,784,909.63	12,287,393.23
小计	2,542,915,386.72	2,703,702,165.35
以成本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未上市公司股权	192,600,000.00	192,600,000.00
小计	192,600,000.00	192,600,000.00
合计	6,894,101,066.72	6,758,372,315.35

2. 按明细列示

项目	期末金额			
	成本/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3,818,403,967.54	340,181,712.46		4,158,585,680.0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509,406,639.32	170,222,184.08	136,713,436.68	2,542,915,386.72
按成本计量				
未上市公司股权	192,600,000.00			192,600,000.00
合计	6,520,410,606.86	510,403,896.54	136,713,436.68	6,894,101,066.72

(续上表)

项目	期初金额			
	成本/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3,738,874,241.16	123,195,908.84		3,862,070,150.0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759,085,080.85	302,707,670.56	358,090,586.06	2,703,702,165.35
可供出售混合工具				
按成本计量				
未上市公司股权	192,600,000.00			192,600,000.00
合计	6,690,559,322.01	425,903,579.40	358,090,586.06	6,758,372,315.35



(九) 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企业债	577,898,394.82		577,898,394.82
中期票据	1,305,167,792.40		1,305,167,792.40
金融债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合计	<u>2,133,066,187.22</u>		<u>2,133,066,187.22</u>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企业债	678,082,722.00		678,082,722.00
中期票据	252,717,466.53		252,717,466.53
金融债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合计	<u>1,180,800,188.53</u>		<u>1,180,800,188.53</u>

(十)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权投资计划	1,243,000,000.00	2,403,000,000.00
信托计划	949,800,000.00	898,850,000.00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21,908,073.25	193,902,358.61
合计	<u>2,414,708,073.25</u>	<u>3,495,752,358.61</u>

注：本公司持有的债权投资计划为资产管理公司发行的债权投资计划，主要投向大型基础设施建设、不动产债权等。

(十一) 存出资本保证金

存放银行	存放形式	存期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商银行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定期存款	3年	132,000,000.00	132,000,000.00
工商银行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定期存款	5年	200,000,000.00	
工商银行西安北大街支行	定期存款	5年	2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西安曲江新区支行	定期存款	5年	1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西安曲江新区支行	定期存款	3年		470,640,000.00
合计			<u>632,000,000.00</u>	<u>602,640,000.00</u>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7,877,757.56	97,877,757.5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固定资产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u>32,636,813.50</u>	<u>32,636,813.50</u>
(1) 处置		
(2) 转入固定资产	32,636,813.50	32,636,813.50
4. 期末余额	65,240,944.06	65,240,944.0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450,035.18	13,450,035.18
2. 本期增加金额	<u>2,373,271.44</u>	<u>2,373,271.44</u>
(1) 计提或摊销	2,373,271.44	2,373,271.44
(2) 固定资产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u>4,748,656.36</u>	<u>4,748,656.36</u>
(1) 处置		
(2) 转入固定资产	4,748,656.36	4,748,656.36
4. 期末余额	11,074,650.26	11,074,650.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54,166,293.80</u>	<u>54,166,293.80</u>
2. 期初账面价值	<u>84,427,722.38</u>	<u>84,427,722.38</u>



(十三) 固定资产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52,414,574.34	450,045,567.7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52,414,574.34	450,045,567.75

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及电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54,709,830.01	168,840,667.73	136,036,925.39	40,435,978.28	800,023,401.41
2. 本期增加金额	<u>32,636,813.50</u>	<u>5,220,330.54</u>	<u>4,344,243.34</u>	<u>2,106,498.28</u>	<u>44,307,885.66</u>
(1) 购置		5,220,330.54	4,344,243.34	2,106,498.28	11,671,072.16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2,636,813.50				32,636,813.50
3. 本期减少金额		<u>16,352,054.93</u>	<u>9,552,824.77</u>	<u>2,678,161.6</u>	<u>28,583,041.3</u>
(1) 处置或报废		16,352,054.93	9,552,824.77	2,678,161.6	28,583,041.3
4. 期末余额	487,346,643.51	157,708,943.34	130,828,343.96	39,864,314.96	815,748,245.7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6,555,858.93	152,102,099.04	111,255,603.47	30,064,272.22	349,977,833.66
2. 本期增加金额	<u>20,239,921.85</u>	<u>7,263,233.83</u>	<u>9,185,386.63</u>	<u>3,243,633.39</u>	<u>39,932,175.70</u>
(1) 计提	15,491,265.49	7,263,233.83	9,185,386.63	3,243,633.39	35,183,519.34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748,656.36				4,748,656.36
3. 本期减少金额		<u>15,541,982.59</u>	<u>8,588,058.85</u>	<u>2,446,296.49</u>	<u>26,576,337.93</u>
(1) 处置或报废		15,541,982.59	8,588,058.85	2,446,296.49	26,576,337.93
4. 期末余额	76,795,780.78	143,823,350.28	111,852,931.25	30,861,609.12	363,333,671.4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410,550,862.73</u>	<u>13,885,593.06</u>	<u>18,975,412.71</u>	<u>9,002,705.84</u>	<u>452,414,574.34</u>
2. 期初账面价值	<u>398,153,971.08</u>	<u>16,738,568.69</u>	<u>24,781,321.92</u>	<u>10,371,706.06</u>	<u>450,045,567.75</u>

(2) 期末无重大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已提足折旧尚在使用的重要固定资产

资产类别	数量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残值
电子及电器设备	7	42,223,523.73	40,956,818.01	1,266,705.72	1,266,705.72
合计	7	<u>42,223,523.73</u>	<u>40,956,818.01</u>	<u>1,266,705.72</u>	<u>1,266,705.72</u>

(4) 期末无重大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5) 期末无重大抵押质押的固定资产情况。

(十四)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0,063,316.27	320,063,316.27
2. 本期增加金额	90,882,427.40	90,882,427.40
3. 本期减少金额	91,108,038.38	91,108,038.38
4. 期末余额	319,837,705.29	319,837,705.2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1,783,601.54	151,783,601.54
2. 本期增加金额	90,982,434.35	90,982,434.35
3. 本期减少金额	82,639,651.27	82,639,651.27
4. 期末余额	160,126,384.62	160,126,384.6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159,711,320.67</u>	<u>159,711,320.67</u>
2. 期初账面价值	<u>168,279,714.73</u>	<u>168,279,714.73</u>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8,292,384.00	255,054,192.42	333,346,576.42
2. 本期增加金额		18,176,414.65	18,176,414.65
(1) 购置		18,176,414.65	18,176,414.65
3. 本期减少金额		132,539.83	132,539.83
(1) 处置		132,539.83	132,539.83
4. 期末余额	78,292,384.00	273,098,067.24	351,390,451.2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4,303,260.83	209,351,699.65	233,654,960.48
2. 本期增加金额	1,957,309.60	18,801,122.63	20,758,432.23
(1) 计提	1,957,309.60	18,801,122.63	20,758,432.23
3. 本期减少金额		129,000.00	129,000.00
(1) 处置		129,000.00	129,000.00
4. 期末余额	26,260,570.43	228,023,822.28	254,284,392.7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2,031,813.57	45,074,244.96	97,106,058.53
2. 期初账面价值	53,989,123.17	45,702,492.77	99,691,615.94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710,335,809.40	177,583,952.35	422,449,840.93	105,612,460.23
资产减值准备	389,611,917.87	97,402,979.48	529,069,500.87	132,267,375.22
应付手续费	108,966,480.04	27,241,620.01	126,553,917.35	31,638,479.34
新租赁准则	18,385,754.39	4,596,438.59	10,851,128.17	2,712,782.0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6,758,584.04	1,689,646.01		
未弥补亏损			73,492,174.32	18,373,043.58
合计	<u>1,234,058,545.74</u>	<u>308,514,636.44</u>	<u>1,162,416,561.64</u>	<u>290,604,140.41</u>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10,403,896.54	127,600,974.14	425,903,579.40	106,475,894.85
应收利息	119,662,329.40	29,915,582.35	131,315,433.65	32,828,858.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24,596,915.44	6,149,228.86
合计	<u>630,066,225.94</u>	<u>157,516,556.49</u>	<u>581,815,928.49</u>	<u>145,453,982.12</u>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7,516,556.49	150,998,079.95	145,453,982.12	145,150,158.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7,516,556.49		145,453,982.1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灾风险准备金	33,958,615.90	28,315,862.24
子公司可抵扣亏损（注）	5,869,809.36	253,354.92
合计	<u>39,828,425.26</u>	<u>28,569,217.16</u>

注：由于子公司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故本集团尚未就子公司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七）其他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28,110,491.03	205,089,612.39
存出保证金	61,945,829.90	57,770,868.9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20,913,550.89	25,173,451.55
待抵扣进项税	20,076,180.61	47,493,350.99
预付赔款	9,422,764.88	9,422,764.88
应收票据	908,368.84	100,000.00
预缴所得税		91,123,005.73
其他	6,836,693.76	655,356.59
小计	368,973,051.15	436,828,411.09
减：减值准备	95,054,784.94	75,056,867.23
合计	253,159,094.97	361,771,543.86

1.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4,729,481.94	10,294,636.20	14,518,869.77	20,505,248.37
其他	443,969.61	598.02	36,265.11	408,302.52
合计	25,173,451.55	10,295,234.22	14,555,134.88	20,913,550.89

2. 其他应收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账面金额	期初账面金额
应收共保款	74,241,431.88	80,556,048.50
应收外单位往来款	50,345,984.54	52,574,432.41
待追回赔款	30,353,658.98	14,140,228.60
预付款项	18,222,974.61	4,570,752.36
押金	10,413,511.27	11,105,310.23
预付手续费	9,639,359.03	9,826,047.20
代付员工款项	7,735,722.91	8,247,617.33
代垫款	6,837,867.53	6,837,867.53
批退暂付	3,538,195.64	2,971,184.25
其他	16,781,784.64	14,260,123.98
小计	228,110,491.03	205,089,612.39
减：减值准备	84,028,111.54	65,634,102.35
合计	144,082,379.49	139,455,510.04



(十八) 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或转回	本期转销	期末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58,090,586.06	36,997,329.31	258,374,478.69	136,713,436.68
应收保费坏账准备	81,430,010.92	61,921,648.67		143,351,659.59
应收分保账款坏账准备	14,492,036.66			14,492,036.66
其他资产坏账准备	75,056,867.23	19,997,917.71		95,054,784.94
合计	529,069,500.87	118,916,895.69	258,374,478.69	389,611,917.87

(十九) 应付分保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32,074,893.92	275,555,918.45
1年以上	93,620,080.11	104,648,941.91
合计	425,694,974.03	380,204,860.36

2. 应付分保账款前五大经纪公司/再保公司

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付分保款的比例(%)
Assicurazioni Generali	80,016,082.43	18.80
Guy Carpenter & Company, Limited	37,055,756.03	8.70
佳达保险经纪(北京)有限公司	32,887,347.46	7.73
AON REINSURANCE CHINA LIMITED	30,674,817.95	7.21
太平再保险顾问有限公司	30,434,007.42	7.15
合计	211,068,011.29	49.59

(续上表)

名称	期初余额	占应付分保款的比例(%)
Assicurazioni Generali	80,016,082.43	21.05
Scor Global Life SE Singapore Branch	53,803,485.64	14.15
Guy Carpenter & Company, Limited	31,722,060.45	8.34
太平再保险顾问有限公司	23,936,829.12	6.30
中国财产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4,065,084.20	6.33
合计	213,543,541.84	56.17



(二十) 应付职工薪酬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9,789,219.18	1,589,177,534.68	1,546,084,517.87	212,882,235.9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8,562,228.78	113,586,485.24	114,272,414.20	7,876,299.82
三、辞退福利				
合计	<u>178,351,447.96</u>	<u>1,702,764,019.92</u>	<u>1,660,356,932.07</u>	<u>220,758,535.81</u>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2,101,827.54	1,427,468,682.45	1,391,876,920.60	187,693,589.39
二、职工福利费	11,186.33	23,953,430.14	20,218,544.22	3,746,072.25
三、社会保险费	<u>606,393.50</u>	<u>58,424,574.89</u>	<u>58,361,421.86</u>	<u>669,546.53</u>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362,698.54	55,880,284.36	55,879,041.78	363,941.12
2. 工伤保险费	140,569.41	1,484,033.31	1,483,926.49	140,676.23
3. 生育保险费	103,125.55	1,060,257.22	998,453.59	164,929.18
四、住房公积金	831,383.48	49,183,269.64	49,374,565.62	640,087.5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238,428.33	29,185,885.03	25,291,373.04	20,132,940.3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961,692.53	961,692.53	
合计	<u>169,789,219.18</u>	<u>1,589,177,534.68</u>	<u>1,546,084,517.87</u>	<u>212,882,235.99</u>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8,163,035.91	109,636,227.04	110,301,870.10	7,497,392.85
二、失业保险费	399,192.87	3,950,258.20	3,970,544.10	378,906.97
合计	<u>8,562,228.78</u>	<u>113,586,485.24</u>	<u>114,272,414.20</u>	<u>7,876,299.82</u>

(二十一)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车船使用税	77,586,654.63	68,524,941.04
企业所得税	16,138,160.5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8,540,601.08	5,671,101.39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城建税及附加	3,140,857.31	2,971,027.96
增值税	388,072.55	12,245,898.64
其他	2,943,157.29	2,534,688.86
合计	108,737,503.36	91,947,657.89

(二十二) 保险合同准备金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837,562,538.69	4,744,591,833.01
未决赔款准备金	4,315,819,953.54	4,149,126,196.94
合计	9,153,382,492.23	8,893,718,029.95

2. 未决赔款准备金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2,676,090,818.55	2,782,500,061.62
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1,495,598,650.90	1,233,566,450.50
理赔费用准备金	144,130,484.09	133,059,684.82
合计	4,315,819,953.54	4,149,126,196.94

(二十三) 保险大灾准备金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保费准备金	37,007,752.18	14,137,873.80	3,654,265.79	47,541,360.19
其中：种植业保险	30,640,450.87	9,716,585.09	654,187.17	39,702,848.79
养殖业保险	2,332,031.82	3,549,599.39	2,858,569.19	3,023,062.02
森林保险	3,730,986.60	618,461.39		4,349,447.99
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	304,282.89	303,227.93	141,509.43	466,001.39
2.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47,205,079.02		2,392,337.39	44,812,741.63
3. 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	5,457,086.94	2,251,512.73		7,708,599.67
合计	89,669,918.14	16,439,386.53	6,046,603.18	100,062,701.49



(二十四)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39,674,487.65	146,116,218.68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8,617,376.66	7,882,579.56
<u>租赁负债净额</u>	<u>131,057,110.99</u>	<u>138,233,639.12</u>

(二十五) 其他负债

1. 总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15,479,561.82	522,512,450.42
递延收益	20,085,840.33	22,823,262.98
存入保证金	12,772,262.10	310,100.00
应付股利	9,041,761.00	8,363,761.00
其他	16,338,079.76	752,097.43
<u>合计</u>	<u>573,717,505.01</u>	<u>554,761,671.83</u>

2.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收款	300,147,377.89	261,200,133.38
应付共保款	72,230,285.28	58,537,944.99
应付批减保费	63,325,317.72	124,182,996.59
保险保障基金	22,610,951.26	8,608,963.45
救助基金	15,251,038.67	13,022,904.43
应付供应商款项	12,406,711.04	11,693,617.46
应付监管费	8,896,014.66	8,742,526.39
车险平台使用费	1,633,248.96	3,050,277.21
其他	18,978,616.34	33,473,086.52
<u>合计</u>	<u>515,479,561.82</u>	<u>522,512,450.42</u>

3. 递延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22,823,262.98	1,411,876.51	4,149,299.16	20,085,840.33
<u>合计</u>	<u>22,823,262.98</u>	<u>1,411,876.51</u>	<u>4,149,299.16</u>	<u>20,085,840.33</u>



(二十六) 股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
陕西财金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62,071,520.00	22.0000			662,071,520.00	22.0000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1,883,200.00	20.0000	22,600,000.00		624,483,200.00	20.7510
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441,985,940.00	14.6868			441,985,940.00	14.6868
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	155,375,000.00	5.1630	155,375,000.00		310,750,000.00	10.3250
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9,308,400.00	5.9582			179,308,400.00	5.9582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67,240,000.00	5.5672			167,240,000.00	5.5672
陕西化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1,058,400.00	5.0195			151,058,400.00	5.0195
陕西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20,376,640.00	4.0000			120,376,640.00	4.0000
杭州临安玲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3,000,000.00	3.7549			113,000,000.00	3.7549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1,870,000.00	3.7173			111,870,000.00	3.7173
陕西九座投资有限公司	50,850,000.00	1.6897			50,850,000.00	1.6897
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5,030,000.00	1.1640			35,030,000.00	1.1640
陕西长恒实业有限公司	30,091,900.00	0.9999			30,091,900.00	0.9999
西安财金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300,000.00		11,300,000.00	0.3755
西安裕华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1,300,000.00	0.3755		11,300,000.00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5,375,000.00	5.1630		155,375,000.00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300,000.00	0.3755		11,300,000.00		
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300,000.00	0.3755		11,300,000.00		
合计	3,009,416,000.00	100.00	177,975,000.00	177,975,000.00	3,009,416,000.00	100.00

54



(二十七)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729,832,000.00			729,832,000.00
合计	729,832,000.00			729,832,000.00

(二十八)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		本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的其他综合收	本年所得税前发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母公	税后归属于	东的其他综合收
	益期初余额	生额	合收益当期转入损	益	司	少数股东	益年末余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9,427,684.56	272,622,437.82	188,122,120.68	21,125,079.29	63,375,237.85		382,802,922.41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19,427,684.56	272,622,437.82	188,122,120.68	21,125,079.29	63,375,237.85		382,802,922.41
合计	319,427,684.56	291,528,647.86	207,028,330.52	21,125,079.29	63,375,237.85		382,802,922.41

55



(二十九)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8,851,999.39	20,411,874.67		299,263,874.06
合计	<u>278,851,999.39</u>	<u>20,411,874.67</u>		<u>299,263,874.06</u>

注：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公司按照本期净利润（减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三十)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273,912,593.26	20,411,874.67		294,324,467.93
合计	<u>273,912,593.26</u>	<u>20,411,874.67</u>		<u>294,324,467.93</u>

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的规定，从事保险业务的公司应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补偿巨灾风险。本集团按本年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三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074,805,741.46	1,088,189,774.13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74,805,741.46	1,088,189,774.1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5,986,094.77	97,927,904.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411,874.67	9,785,166.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411,874.67	9,785,166.10
提取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	2,251,512.73	1,798,124.78
提取大灾风险利润准备（动用以“-”号列示）	-2,392,337.39	
对股东的分配（注）	90,282,480.00	89,943,48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u>1,149,826,431.55</u>	<u>1,074,805,741.46</u>

注：2024年12月10日，经股东大会一致通过《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分红方案》，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9,028.25万元。



(三十二) 保险业务收入

1. 保险业务收入按保险合同明细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10,286,077,960.48	10,246,775,442.77
再保险合同	142,914,255.04	33,381,891.11
合计	<u>10,428,992,215.52</u>	<u>10,280,157,333.88</u>

2. 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明细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机动车辆保险	7,210,817,109.89	6,915,432,840.19
责任保险	747,226,881.74	760,515,241.27
短期健康保险	583,056,815.67	600,016,849.74
意外伤害保险	555,646,818.27	591,723,876.34
农业保险	457,977,979.65	317,974,503.94
信用保险	411,176,059.34	572,908,184.81
企业财产保险	186,059,687.72	158,659,369.59
保证保险	147,241,828.89	235,422,257.58
工程保险	42,058,567.63	35,303,510.59
其他保险	87,730,466.72	92,200,699.83
合计	<u>10,428,992,215.52</u>	<u>10,280,157,333.88</u>



(三十三) 分出业务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分出保费	摊回赔付支出	摊回分保费用	分出保费	摊回赔付支出	摊回分保费用
农业保险	117,522,534.68	71,325,652.57	24,165,909.91	102,763,588.25	74,421,354.17	18,260,586.78
责任保险	99,454,342.53	32,695,658.41	46,932,085.84	94,188,161.64	25,197,119.75	41,343,402.60
企业财产保险	67,026,472.52	14,115,916.18	20,510,309.96	57,795,982.76	44,038,745.03	15,349,442.83
短期健康保险	58,494,730.06	61,808,531.85	9,518,211.90	88,380,845.55	54,341,731.55	18,066,344.39
保证保险	45,207,039.43	3,202,681.20	15,176,553.49	58,586,351.46	1,806,280.44	19,728,154.91
工程保险	13,955,410.66	11,848,627.17	4,139,189.03	15,099,323.41	24,872,593.53	4,120,197.50
信用保险					22,297,416.87	
其他保险	15,906,535.17	8,627,290.26	1,910,151.89	10,909,098.44	2,253,489.15	-58,422.25
合计	<u>417,567,065.05</u>	<u>203,624,357.64</u>	<u>122,352,412.02</u>	<u>427,723,351.51</u>	<u>249,228,730.49</u>	<u>116,809,706.76</u>



(三十四)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

按保险合同划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92,408,558.53	-561,346,247.39
再保险合同	29,699,625.42	4,044,280.34
合计	<u>122,108,183.95</u>	<u>-557,301,967.05</u>

(三十五)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678,464,021.61	623,755,449.33
(1) 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431,199,627.07	478,753,613.69
其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411,906.02	7,590,352.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7,048,240.46	204,131,388.50
归入贷款和应收款的投资	146,895,863.84	196,124,142.80
持有至到期投资	62,859,564.79	58,519,325.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984,051.96	12,388,403.96
(2) 处置金融工具的收益	247,264,394.54	145,001,835.64
其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236,064.02	33,259,627.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7,028,330.52	111,742,208.01
2. 定期存款类利息	28,043,693.97	19,439,293.98
3. 其他	2,561,247.34	3,272,293.85
合计	<u>709,068,962.92</u>	<u>646,467,037.16</u>

(三十六)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保险资管产品	-6,758,584.0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24,596,915.44	19,651,509.89
合计	<u>-31,355,499.48</u>	<u>19,651,509.89</u>



(三十七)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理业务收入	31,539,231.86	31,735,770.14
代征税款手续费收入	8,241,180.87	6,795,097.75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4,276,440.73	4,370,225.14
其他	7,151,036.03	7,924,314.37
合计	<u>51,207,889.49</u>	<u>50,825,407.40</u>

(三十八)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政补贴	8,459,689.86	15,823,687.28
其他	304,105.20	20,418.85
合计	<u>8,763,795.06</u>	<u>15,844,106.13</u>

(三十九) 赔付支出

1. 赔付支出按保险合同明细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6,936,428,412.72	7,360,780,869.10
再保险合同	23,967,739.36	5,372,884.43
合计	<u>6,960,396,152.08</u>	<u>7,366,153,753.53</u>

2. 赔付支出按险种明细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机动车辆保险	4,953,029,545.13	5,333,158,779.36
信用保证保险	649,395,950.49	645,687,969.20
短期健康保险	477,638,194.66	528,147,200.19
责任保险	343,952,744.48	310,060,673.25
农业保险	252,674,049.53	242,247,557.04
意外伤害保险	157,726,594.78	155,653,583.20
企业财产保险	55,649,361.21	73,866,211.86
工程保险	25,218,737.64	35,529,881.01
其他保险	45,110,974.16	41,801,898.42
合计	<u>6,960,396,152.08</u>	<u>7,366,153,753.53</u>



(四十)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 按保险合同划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131,125,221.34	43,561,939.48
再保险合同	35,568,535.26	-855,876.60
合计	<u>166,693,756.60</u>	<u>42,706,062.88</u>

2. 原保险合同按内容划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247,342,374.45	73,298,077.29
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126,444,795.96	-35,977,386.27
理赔费用准备金	10,227,642.85	6,241,248.46
合计	<u>131,125,221.34</u>	<u>43,561,939.48</u>

(四十一) 提取保费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种植业保险	9,062,397.92	3,805,172.30
养殖业保险	820,604.52	-1,386,865.38
森林保险	618,461.39	469,361.04
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	303,227.92	304,282.89
合计	<u>10,804,691.75</u>	<u>3,191,950.85</u>

(四十二)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844,779.83	24,955,008.51
教育费附加	12,046,331.69	11,186,404.40
印花税	9,193,472.61	9,177,036.46
地方教育附加	7,974,717.73	7,448,827.21
房产税	4,867,961.80	4,868,660.33
其他	812,497.32	785,226.57
合计	<u>61,739,760.98</u>	<u>58,421,163.48</u>



(四十三)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机动车辆保险	436,552,019.69	496,040,954.73
责任保险	206,214,727.12	209,141,968.69
意外伤害保险	87,335,468.19	92,727,619.05
短期健康保险	72,185,536.45	74,823,077.79
保证保险	35,819,560.60	41,538,212.15
企业财产保险	25,636,827.16	29,786,714.82
农业保险	8,704,547.03	6,782,917.53
工程保险	6,781,992.39	7,511,151.28
其他保险	21,350,895.23	24,081,128.14
合计	<u>900,581,573.86</u>	<u>982,433,744.18</u>

(四十四)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04,994,837.10	1,541,911,560.44
咨询服务费	171,473,273.67	183,847,176.76
折旧及摊销	<u>103,218,287.95</u>	<u>115,112,008.79</u>
其中：使用权资产折旧	49,478,257.24	54,782,517.13
固定资产折旧	23,490,510.51	25,079,923.51
无形资产摊销	20,758,432.23	24,056,981.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491,087.97	11,192,586.26
电子设备运转费	98,312,944.12	290,471,253.77
业务宣传费	82,492,823.60	122,114,626.96
保险保障基金	77,377,725.10	75,554,435.69
行政办公费	55,513,065.51	57,463,483.35
车船使用费	50,569,397.82	59,484,273.42
印刷费	49,233,414.69	48,753,638.85
预防费	47,880,225.56	59,678,755.42
公杂费	47,750,941.30	63,704,485.06
银行结算费	26,561,166.42	26,418,259.11
业务招待费	21,993,559.44	28,701,631.23
租赁费	13,531,550.82	16,938,193.90
交强险救助基金	13,189,679.52	12,694,086.2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13,177,380.51	14,735,108.84
监管费	7,541,204.69	7,598,944.89
会费	7,416,607.68	7,749,686.38
残疾人基金	5,288,939.57	4,632,614.58
安全防范费	1,479,916.71	9,534,376.11
共保出单费	1,269,400.34	1,816,611.27
托管费	1,126,755.96	1,089,947.43
其他	3,224,635.27	10,300,072.79
合计	2,404,617,733.35	2,760,305,231.24

(四十五)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理业务成本	33,233,837.99	27,158,865.45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6,284,228.46	6,936,578.43
代征税款手续费成本	6,148,850.46	3,972,824.66
非保险合同业务支出或收回款项	2,943,909.77	7,095,282.47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373,271.44	3,164,714.16
合计	50,984,098.12	48,328,265.17

(四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保费坏账准备	61,921,648.67	52,052,282.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36,997,329.31	141,230,624.10
其他资产坏账准备	19,997,917.71	-516,146.08
应收分保账款减值损失		157,480.65
合计	118,916,895.69	192,924,241.50

(四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违约金及滞纳金	17,444,655.55	943,540.95
罚款支出	5,751,407.68	1,552,400.00
扶贫支出	3,211,068.77	2,053,399.6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1,036,758.06	3,614,609.02
合计	27,443,890.06	8,163,949.63

(四十八)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4,434,775.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973,000.95	-14,678,843.81
汇算清缴差异		-55,338,935.07
合计	47,461,774.97	-70,017,778.8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51,447,869.74	27,910,125.43
按法定[25%]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2,861,967.44	6,977,531.3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5,338,935.0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5,964,861.31	-22,567,939.2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749,866.81	3,353,102.4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92,763.5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14,802.03	51,225.22
所得税费用合计	47,461,774.97	-70,017,778.88

(四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3,986,094.77	97,927,904.31
加：资产减值损失	118,916,895.69	192,924,241.50
固定资产折旧	35,183,519.34	37,018,113.75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373,271.44	3,164,714.16
无形资产摊销	20,758,432.23	24,058,941.01
使用权资产折旧	90,982,434.35	93,936,754.8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555,134.88	21,450,368.42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22,108,183.95	-557,301,967.05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45,178,923.39	58,457,191.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399,508.79	-2,288,271.6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6,697.76	457,650.1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355,499.48	-19,651,509.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9,068,962.92	-646,467,037.16
汇兑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9,864.59	1,566,968.60
利息支出	6,284,228.46	6,936,578.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973,000.95	-14,678,843.8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2,816,257.24	7,831,298.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1,046,467.30	-241,202,867.6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170,703.03	-935,859,772.13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5,711,618.73	296,111,979.7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6,111,979.74	868,899,981.3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500,000,000.00	400,000,00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800,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349,599,638.99</u>	<u>-972,588,001.59</u>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u>545,711,618.73</u>	<u>296,111,979.74</u>
其中：1. 库存现金		
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99,454,432.66	282,475,616.10
3. 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6,257,186.07	13,636,363.64
二、现金等价物	<u>500,000,000.00</u>	<u>400,000,000.00</u>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500,000,000.00	400,000,00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045,711,618.73</u>	<u>696,111,979.74</u>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五十)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1,124,143.91	保函保证金
定期存款	142,000,000.00	诉讼保全
<u>合计</u>	<u>143,124,143.91</u>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未发生合并范围变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永安保险销售(陕西)有限公司	全国范围	5000万	西安市	保险中介	100		100	全资子公司

(二)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无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九、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经营面临各种保险风险和金融风险。风险管理包括识别、评估、控制、报告、预警和监督不同程度的风险或风险组合等措施防范风险并制定解决方案。承受风险是本集团业务经营活动的核心特征，开展业务将不可避免地面临风险。因此，本集团的目标是力求保持风险和回报的平衡，并尽可能减少对财务状况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 保险风险

1.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风险在于发生保险事故的可能性以及由此产生的赔款金额和时间的不确定。在保险合同下，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款及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保险责任的账面额。这种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发生机率风险-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事件严重性风险-保险事故产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保险负债发展风险-投保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风险的波动性可通过把损失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而得以改善，因为较分散的合同组合很少因组合中某部分的变动而使整体受到影响。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以及合理运用再保险安排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

部分保险业务按一定比例分出给再保险公司，并按产品类别设立不同的自留比例。尽管本集团使用再保险安排，但其并未解除本集团对保户负有的直接保险责任，因此分保业务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其于有关再保险协议项下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以分散方式分出保险业务给多家再保险公司，避免造成对单一再保险公司的依赖，且本集团的营运不会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任何单一再保险合同。

就意外保险合同而言，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为可能增加整体索赔率的重要因素，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就财产保险合同而言，索赔经常受到自然灾害、巨灾、恐怖袭击等因素影响。

保险风险也会受保户终止合同、降低保费、拒绝支付保费等影响。因此，保险风险受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影响。

2. 保险风险集中度

本集团的原保险业务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再保险业务(包括分入业务和分出业务)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因此按地域划分的保险风险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

(1) 假设

估计采用的主要假设为基于本集团的过往赔付经验，包括各事故年度的平均赔付成本、理赔费用、赔付通胀因素及赔案数目的假设。须运用判断来评估外部因素(如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等)对估计的影响。

(2) 敏感性分析

上述主要假设将影响未决赔款准备金。若干变量的敏感度无法量化，如法律变更、估计程序的不确定性等。此外，由于发生赔案与报案和最终结案之间的时间差异，于评估日尚无法精确地确定未决赔款准备金数额。



本集团非寿险保险合同不考虑分出业务后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非寿险保险合同（事故年度）					合计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当年/年末	6,290,774,463.53	6,596,960,970.67	6,771,487,118.64	7,200,518,941.05	6,968,993,589.29	
1年后	6,212,451,652.69	6,532,603,927.06	6,612,749,899.56	7,142,805,216.04		
2年后	6,138,856,967.84	6,535,066,124.64	6,580,119,826.16			
3年后	6,128,288,488.23	6,529,731,058.35				
4年后	6,108,089,007.84					
累计赔付款项的估计额	6,108,089,007.84	6,529,731,058.35	6,580,119,826.16	7,142,805,216.04	6,968,993,589.29	33,329,738,697.69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5,973,237,350.63	6,352,802,809.29	6,252,294,327.85	6,368,802,419.01	4,510,841,539.42	29,457,978,446.19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贴现及风险边际						444,059,702.05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4,316,819,653.54

E8



本集团非寿险保险合同考虑分出业务后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非寿险保险合同（事故年度）					合计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当年/年末	6,198,748,564.36	6,444,714,171.81	6,577,641,210.22	6,954,227,135.92	6,732,379,558.25	
1年后	6,110,243,490.38	6,364,552,206.07	6,428,397,364.70	6,901,740,945.38		
2年后	6,039,751,816.43	6,370,740,995.28	6,400,849,585.04			
3年后	6,031,039,646.11	6,366,958,271.95				
4年后	6,011,554,551.74					
累计赔付款项的估计额	6,011,554,551.74	6,366,958,271.95	6,400,849,585.04	6,901,740,945.38	6,732,379,558.25	32,413,492,912.35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5,883,556,710.08	6,207,224,066.09	6,108,294,315.74	6,177,324,099.66	4,386,854,200.76	28,763,254,292.32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贴现及风险边际						337,350,839.54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4,007,589,459.87

E9



4. 再保险

本集团主要通过订立再保险合同控制保险业务的损失风险。大部分分保业务为协议分保，并按产品类别设立不同自留额。对于可从再保险公司摊回的赔款金额，使用与原保单一致的假设进行估计，并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为应收分保账款或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尽管本集团可能已订立再保险合同，但这并不会解除本集团对保户承担的直接责任。因此再保险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

(二) 金融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面临多样化的金融风险。主要的金融风险是出售金融资产获得的收入不足以支付保险合同和非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金融风险中最重要的组成因素是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的整体风险管理计划侧重于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并采取措施尽量减少对其财务业绩的可能负面影响。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确定的部门按照管理层批准的政策开展，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金融风险。本集团书面规定了全面的风险管理原则并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

本集团在法律和监管政策允许前提下，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组合来分散金融风险，上述法律和监管政策的制订目的是减少投资集中于任何特殊行业或特定发行机构的风险。

下面的敏感性分析是基于假定一个假设变量发生变化，而其他假设变量保持不变。这种情况在实际中不太可能发生，因为这些假设变量的变化可能是相互关联的（如利率变动和市场价格变动）。

1.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因市场利率的变动而使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本集团受利率风险影响较大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定期存款、债权型投资及贷款。利率的变化将对本集团整体投资回报产生重要影响。

本集团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结构和久期来管理利率风险，并尽可能使资产和负债的期限相匹配。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阐明利息收入和金融工具未来现金流量的公允价值变动将如何随着报告日的市场利率变化而波动。

于2024年12月31日，当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且不考虑所得税影响，如果市场利率提高或降低50个基点，由于浮动利率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债权型投资及贷款增加或减少的利息收入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因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亏损或收益，本集团本年度的合并税前利润将增加或减少人民币275.92万元



(2023年12月31日：合并税前利润将增加或减少人民币148.62万元)；其他综合收益将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动而减少或增加人民币12,764.94万元(2023年12月31日：减少或增加人民币12,280.27万元)。

(2)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主要由本集团持有的股权型投资价格的不确定性而引起。股权型投资的价格取决于市场。本集团面临的价格风险因中国的资本市场相对不稳定而增大。

本集团在法律和监管政策允许前提下，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组合来分散价格风险，上述法律和监管政策的制订目的是减少投资集中于任何特殊行业或特定发行机构的风险。

于2024年12月31日，当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且不考虑所得税影响，如果本集团所有股权型投资的价格提高或降低10%，由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的股权型投资因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收益或亏损，本集团本年度的合并税前利润将增加或减少人民币3,004.22万元(2023年12月31日：当年的合并税前利润将增加或减少人民币3,417.36万元)；其他综合收益将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股权型投资公允价值的变动而增加或减少人民币15,428.62万元(2023年12月31日：增加或减少人民币15,458.25万元)。如果本集团股权型投资的价格变动达到了减值条件，部分上述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会因计提资产减值损失而影响税前利润。

(3)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人民币与本集团从事业务地区的其它货币之间的汇率波动会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本集团的交易大多以记账本位币计价和结算，因此对应的外汇风险不重大。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交易的一方或某金融工具的发行机构因不能履行义务而使另外一方遭受损失的风险。因本集团的投资品种受到监管的限制，投资组合中的部分是国债、政府机构债券和存放在国有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本集团的权益型投资主要包括股票、基金、信托产品、理财产品、资管计划、股权投资及其他投资。本集团主要通过前期尽职调查，评估交易对手的恰当性等对现有投资进行信用管理，借以减轻及恰当管理相关信用风险。因此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总体相对较低。

信用风险通过申请信用许可、信用额度和监控程序来控制。本集团通过对中国经济和潜在债务人和交易结构进行内部基础分析来管理信用风险。适当情况下，本集团要求交易对手提供各种抵押物以降低信用风险。

(1) 信用质量

本集团的债权型投资主要包括国债、政府机构债券、企业债券和次级债券等。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100%的企业债券信用评级为AA/A-2或以上(2023年12月31日：100%)。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100%的次级债券信用评级为AA/A-2或以上，或是由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业务的银行发行(2023年12月31日：100%)。债券/债务的信用评级由其发行时国内合格的评估



机构进行评级，并在每个报告日进行更新。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100%的存出资本保证金存放于四大国家控股商业银行和其他全国性商业银行（2023年12月31日：100%），本集团100%的定期存款存放在四大国家控股商业银行、其他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业务的银行（2023年12月31日：无定期存款）。主要再保险合同为与国家控股再保险公司订立。本集团确信这些商业银行和再保险公司在国内都具有高信用质量。本集团的其他贷款，均由第三方或以质押提供担保，或以中央财政预算内收入作为还款来源，或借款人信用评级较高。因此，本集团认为与存出资本保证金、定期存款及其应收利息、其他贷款、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和再保险资产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止的本集团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信用风险敞口

若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强安排，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账面金额代表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反映其当前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最大风险敞口将随其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于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均不存在与资产负债表外项目有关的信用风险敞口。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不能获得足够的资金来归还到期负债的风险。本集团部分保单允许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使本集团面临潜在的流动性风险。本集团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期限来控制流动性风险及确保本集团能够履行付款责任，及时为本集团的借贷和投资业务提供资金。



本集团主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未经折现现金流量如下表所示：

项目	即期/未标明到期日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合计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资产					
货币资金	546,835,762.64				546,835,762.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422,413.93				300,422,413.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132,407.81			500,132,407.81
应收保费		656,910,038.80			656,910,038.80
应收分保账款		534,096,774.11			534,096,774.11
定期存款			542,420,000.00		542,42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35,515,386.72	272,812,000.00	1,223,824,000.00	3,213,910,000.00	7,446,061,386.72
持有至到期投资		290,179,000.00	797,640,000.00	1,488,475,000.00	2,574,294,000.00
买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601,532,233.94	1,619,274,855.19	589,740,000.00	2,810,547,089.12
存出资本保证金		144,474,000.00	555,600,000.00		699,474,000.00
资产合计	3,582,773,563.29	3,200,136,454.66	4,735,158,855.19	5,290,125,000.00	16,811,193,873.14
负债					
应付赔付款	67,296,526.20				67,296,526.20
应付款项及佣金	107,410,272.05				107,410,272.05
应付分保账款	425,694,974.03				425,694,974.03

73



项目	即期/未标明到期日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合计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其他金融负债	573,717,505.01				573,717,505.01
负债合计	1,174,119,272.29				1,174,119,272.29

(续上表)

项目	未标明到期日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合计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资产					
货币资金	297,236,123.65				297,236,123.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41,735,770.29				341,735,770.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0,123,479.52			400,123,479.52
应收保费		1,020,848,607.85			1,020,848,607.85
应收分保账款		444,484,546.53			444,484,546.53
定期存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96,302,165.35	134,234,800.00	1,413,787,400.00	3,337,837,000.00	7,782,161,365.35
持有至到期投资		290,071,000.00	757,315,000.00	408,335,000.00	1,455,721,000.00
买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1,126,174,449.16	2,218,153,878.62	769,560,000.00	4,113,883,327.79
存出资本保证金		516,527,400.00	144,474,000.00		661,001,400.00
资产合计	3,535,274,659.29	3,932,464,283.66	4,535,730,278.62	4,515,732,000.00	16,517,209,820.97
负债					

74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合计
	未标明到期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应付赔付款	107,520,328.15				107,520,328.1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24,564,556.08				124,564,556.08
应付分保账款	380,204,860.36				380,204,860.36
其他金融负债	554,761,671.83				554,761,671.83
负债合计	1,167,051,416.42				1,167,051,416.42



（三）资本管理

本集团进行资本管理的目标是根据原中国银保监会的规定计算最低资本和实际资本，监控偿付能力充足性，防范经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维护保单持有人利益，实现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持续回报。

本集团同时受限于其他国内有关资本的规定，例如存出资本保证金、法定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等。本集团主要通过监控季度、年度偿付能力报告结果，以及参考年度动态偿付能力预测结果，对资本进行管理，确保偿付能力充足。

本集团 2024 年第四季度偿付能力情况是按照《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银保监会发〔2021〕51号)和《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实施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有关事项的通知》(银保监会发〔2021〕52号)及其附件规定的计算偿付能力充足率，并识别、评估与管理相关风险。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偿付能力充足率要求。

十、公允价值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422,413.93			300,422,413.93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00,422,413.93			300,422,413.93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58,919,945.60	4,042,581,121.12	100,000,000.00	6,701,501,066.72
1. 债务工具投资	1,321,815,000.00	2,836,770,680.00		4,158,585,68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1,237,104,945.60	1,205,810,441.12	100,000,000.00	2,542,915,386.7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859,342,359.53	4,042,581,121.12	100,000,000.00	7,001,923,480.65

本集团采用的公允价值在计量时分为以下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



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将集中交易系统挂牌的股票、基金、债券作为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其公允价值根据交易所公布的收盘价确定。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债券和保险理财产品，其公允价值是通过估值技术利用可观察的市场输入值及近期交易价格进行确定。本公司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中，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保险理财产品的估值方法如下：

项目	估值技术	输入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第三方报价	估值日第三方机构/管理人提供的单位净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第三方报价	估值日第三方机构/管理人提供的单位净值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股权投资基金	100,000,000.00	归属于本公司的净资产价值	被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的净资产	被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的净资产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五)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报告期内本集团上述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各层次之间无重大转换。

十一、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本年度，本集团的主要关联方包括：

- (1) 本集团的母公司；
- (2) 本集团的子公司；
- (3) 与本集团受同一母公司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 (4) 本集团的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 (5)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6)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7)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业。

(二) 本集团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投资方名称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	对本集团持 股比例 (%)	最终控制方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	张恺颀	能源	100 亿元	20.00	陕西省国资委

(三) 本集团的子公司情况

本集团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一)。

(四) 本集团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延长石油”)	本集团的母公司
陕西财金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直接持有本集团 5%以上股权的股东
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本集团 5%以上股权的股东
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直接持有本集团 5%以上股权的股东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陕国投”)	直接持有本集团 5%以上股权的股东
金堆城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金堆城铝业”)	直接持有本集团 5%以上股权的股东
陕西化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陕西化建”)	直接持有本集团 5%以上股权的股东
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	延长石油控制的其他公司
陕西延长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延长石油控制的其他公司
陕西延长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延长石油控制的其他公司
陕西延长石油榆林煤化有限公司	延长石油控制的其他公司
陕西延长中煤榆林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延长石油控制的其他公司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复星高科”)	复星工发的控股股东
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与复星工发同受复星高科控制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与复星工发同受复星高科控制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陕西建工”)	陕西化建的控股股东
陕西建工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与陕西化建同受陕西建工控制
陕西建工第五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与陕西化建同受陕西建工控制
陕西建工第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与陕西化建同受陕西建工控制
陕西建工第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与陕西化建同受陕西建工控制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与金堆城铝业同受陕西有色控制



(五) 关联方交易

1. 提供保险服务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费收入	赔付支出	保费收入	赔付支出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424,272.50	2,348,571.51	12,711,095.88	5,752,940.71
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	6,535,537.51	3,634,529.97	6,199,657.87	4,152,942.97
陕西建工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449,774.11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58,345.96	63,250.00	1,112,304.06	4,500.00
陕西延长中煤榆林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209,767.48		1,212,793.82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1,125,694.74	3,494.00	939,583.00	300.00
陕西建工第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14,351.28	1,200.00	875,946.20	116,511.83
陕西建工第五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87,856.11	300,000.00	1,119,662.39	745.98
陕西延长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684,252.93	51,627.36	1,010,152.34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526,687.81	712,274.49	437,762.08	1,400.00

2. 关联方支出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陕西延长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手续费佣金支出	3,866,774.23	3,518,518.67
陕西金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费	600,000.00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分出保费	22,399,936.25	17,655,043.22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摊回分保赔款	3,312,378.46	8,755,177.00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摊回分保费用	13,141,458.43	5,330,464.33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282,910.64	16,490,576.99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保费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402,243.93	1,402,243.93
	陕西建工第五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74,228.58	1,069,814.33
	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30,835.92	530,835.92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1,514.50	619,298.07
	陕西延长石油榆林煤化有限公司	2,943.40	528,332.39
	陕西建工第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77,645.64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分保账款	陕西延长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14,580,738.18	16,702,172.15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1,560,910.91	2,517,858.34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分保账款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1,639,309.11	1,528,182.72
	陕西延长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4,304,817.21	7,865,976.30
应付手续费	陕西延长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411,172.53	393,995.51

(七) 关联方承诺事项

无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涉案金额在1亿元以上的重要未决诉讼、仲裁等事项如下：

1. 综合服务合同纠纷

2022年7月，马上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上消费”)与本公司签订合作协议，马上消费与本公司合作开展联合贷款保证保险业务，由本公司为被保险人提供保证保险服务。马上消费为本公司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客户服务、系统技术服务和保后管理服务等综合服务，本公司支付相应综合服务费用。

2024年5月，马上消费向成渝金融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本公司立即支付综合服务费、违约金、律师费维权损失、诉讼费等，标的金额合计141,553,898.17元。

该案一审由成渝金融法院受理，成渝金融法院于2024年11月26日作出一审判决：“(1) 本公司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原告支付2023年第四季度综合服务费85,747,962.29元，并以85,747,962.29元为基数，以日利率0.05%为标准，支付自2024年5月31日起至该笔综合服务费付清之日止的违约金。(2) 本公司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原告支付2024年第一季度综合服务费40,794,783.78元，并以40,794,783.78元为基数，按日利率0.05%为标准，支付自2024年9月17日起至该笔综合服务费付清之日止的违约金。(3) 本公司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原告支付2022年第四季度综合服务费逾期违约金(以109,222,268.92元基数，以日利率0.05%为标准，从2023年5月21日算至2023年8月15日)(4)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



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5）本案案件受理费749,569.49元、保全费5000元，由本公司负担719,569.49元。”

2024年12月，本公司不服上述一审判决，以马上消费为被上诉人，依法向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报告日，该案件仍处于上诉审理阶段中。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件尚处于审理阶段。对可能发生的损失，本公司根据事件进展及会计准则规定已计提相关负债。

2. 追偿服务费合同纠纷

自2014年7月起，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宁波银行”)与本公司的上海分公司、宁波分公司开始合作开展个人借款保证保险业务，基于在合作业务中宁波银行提供的信息见证服务、资质审核服务、追偿服务等，本公司按照双方约定的核算方式向宁波银行支付一定的服务费。

2024年9月，宁波银行向宁波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裁决本公司的上海分公司、宁波分公司：“（1）支付截至2024年5月31日的服务费196,876,880.24元；（2）本公司的上海分公司、宁波分公司分别对各自应支付金额承担连带还款责任；（3）自2024年9月12日起以196,876,880.24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标准为基础，加计50%计算支付逾期付款损失；（4）本公司承担本案仲裁产生的费用。”

本公司收到宁波仲裁委员会通知后，提出了主管权异议，宁波仲裁委员会于2024年11月18日作出了(2024)甬仲金字第542号决定书，驳回了主管权异议。本案件于2025年2月19日宁波仲裁委员会进行了第一次审理，审理过程中，公司代理律师向宁波仲裁委员会提出回避申请和中止仲裁程序申请，2025年4月1日宁波仲裁委员会对该案件进行了第二次审理，截至目前宁波仲裁委员会正在审理过程中。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件尚处于审理阶段。对可能发生的损失，本公司根据事件进展及会计准则规定已计提相关负债。

3. 闲置土地认定风险

2024年10月24日，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浐灞生态区分局向本公司下发《闲置土地认定告知书》(编号：2024-16-5)(以下简称“认定告知书”)。认定告知书中判定宗地编号CB1-3-57为闲置土地，闲置原因为：企业原因。根据《闲置土地处置办法》相关规定，因政府、政府有关部门的行为造成动工开发延迟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人应当向市、县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提供土地闲置原因说明材料，非上述原因造成的，可能面临被政府部门征缴土地闲置费或无偿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风险。

2024年11月4日，本公司向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浐灞生态区分局提交《关于〈闲置土地认定告知书〉的复函》，对认定告知书中的闲置原因提出异议并请求撤销此认定。2025年2月17日，本公司向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浐灞生态区分局提交《关于陕西金融大厦土地闲置的函》，继续申诉该项宗地闲置原因为国家政策所造成该项目停建，本公司正在寻找第三方协商项目联建、改建和转让事宜。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事项尚处于申诉阶段。

本公司除上述事项外，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 表外业务

无。

(二) 对公司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再保险安排

无。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493,650,220.18	270,733,328.70
其他货币资金	46,257,186.07	13,636,363.64
合计	539,907,406.25	284,369,692.34

注：1.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结算备付金。

2. 期末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详见附注六、（五十）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的重大款项；

4. 期末无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重大货币资金。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险资管产品	300,422,413.93	
证券投资基金		202,298,873.21
私募股权基金		139,436,897.08
合计	<u>300,422,413.93</u>	<u>341,735,770.29</u>

(三)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500,000,000.00	400,000,000.00
合计	<u>500,000,000.00</u>	<u>400,000,000.00</u>

2. 按交易场所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间市场质押式逆回购	500,000,000.00	400,000,000.00
合计	<u>500,000,000.00</u>	<u>400,000,000.00</u>

3. 按剩余期限列示

到期期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个月内	500,000,000.00	400,000,000.00
合计	<u>500,000,000.00</u>	<u>400,000,000.00</u>

(四)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年至3年(含3年)	500,000,000.00	
合计	<u>500,000,000.00</u>	

(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中：国债	1,613,257,600.00	1,297,489,700.00
企业债券	2,005,984,550.00	2,041,211,470.00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金融债	324,158,610.00	316,472,950.00
地方政府债	215,184,920.00	206,896,030.00
小计	4,158,585,680.00	3,862,070,150.0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其中：股权投资	823,373,032.56	995,589,869.90
股票	1,237,104,945.60	916,937,045.90
保险资管产品	305,757,498.93	628,887,856.32
资产支持计划	164,895,000.00	150,000,000.00
信托计划	11,784,909.63	12,287,393.23
小计	2,542,915,386.72	2,703,702,165.35
以成本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未上市公司股权	192,600,000.00	192,600,000.00
小计	192,600,000.00	192,600,000.00
合计	6,894,101,066.72	6,758,372,315.35

2. 按明细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成本/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3,818,403,967.54	340,181,712.46		4,158,585,680.0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509,406,639.32	170,222,184.08	136,713,436.68	2,542,915,386.72
按成本计量				
未上市公司股权	192,600,000.00			192,600,000.00
合计	6,520,410,606.86	510,403,896.54	136,713,436.68	6,894,101,066.72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成本/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3,738,874,241.16	123,195,908.84		3,862,070,150.0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759,085,080.85	302,707,670.56	358,090,586.06	2,703,702,165.35
按成本计量				
未上市公司股权	192,600,000.00			192,600,000.00
合计	6,690,559,322.01	425,903,579.40	358,090,586.06	6,758,372,315.35



(六) 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期票据	1,305,167,792.40		1,305,167,792.40
企业债	577,898,394.82		577,898,394.82
金融债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合计	<u>2,133,066,187.22</u>		<u>2,133,066,187.22</u>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期票据	252,717,466.53		252,717,466.53
企业债	678,082,722.00		678,082,722.00
金融债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合计	<u>1,180,800,188.53</u>		<u>1,180,800,188.53</u>

(七)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全资子公司						
永安保险销售(陕西)有限公司	8,470,312.55					
合计	<u>8,470,312.55</u>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余额
一、全资子公司				
永安保险销售(陕西)有限公司		5,537,951.19	2,932,361.36	47,067,638.64
合计		<u>5,537,951.19</u>	<u>2,932,361.36</u>	<u>47,067,638.64</u>



(八)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678,464,021.61	623,755,449.33
(1) 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431,199,627.07	478,753,613.69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411,906.02	7,590,352.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7,048,240.46	204,131,388.50
归入贷款和应收款的投资	146,895,863.84	196,124,142.80
持有至到期投资	62,859,564.79	58,519,325.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984,051.96	12,388,403.96
(2) 处置金融工具的收益	247,264,394.54	145,001,835.64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236,064.02	33,259,627.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7,028,330.52	111,742,208.01
2. 定期存款类利息	28,043,693.97	19,439,293.98
3. 其他	2,561,247.34	3,272,293.85
合计	709,068,962.92	646,467,037.16

十六、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集团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5年4月14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营业执照

(副本) (15-18)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14000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5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咨询；产品设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1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11010150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2011年11月14日

组织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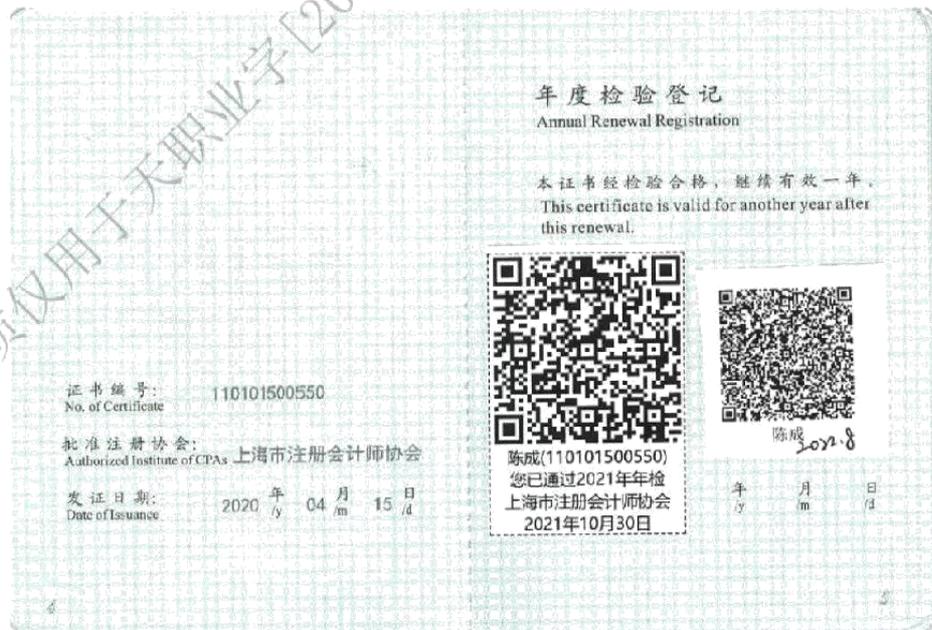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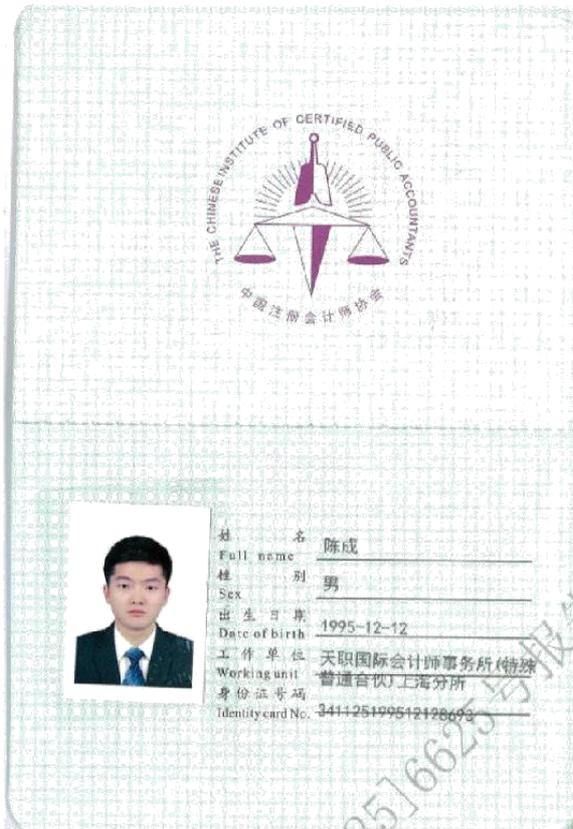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该资质仅用于天职业字[2025]662号报告相关资料, 与原件一致



该资质仅用于天职业字[2025]6625号报告相关资料, 与原件一致

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截图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7765445900
报告编号：2026020217412455913N39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2月02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扫一扫

核验码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存续 守信记录完整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7765445900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俊瑞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	2005-05-16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张衡路新华书店办公楼五楼503-508房间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4条	诚实守信	1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126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2月02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核验收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7765445900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俊瑞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	2005-05-16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张衡路新华书店办公楼五楼503-508房间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4 条)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宛金登〔2025〕121号	第 1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阳监管分局关于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桐柏支公司变更营业场所的批复	
许可证书名称：	---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5-12-19	
有效期自：	2025-12-19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关于桐柏支公司变更营业地址的请示》（永保南字〔2025〕39号）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一、同意你公司将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桐柏支公司营业场所变更为：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淮淮街道书香路16号3楼。二、你公司应按照有关规定及	

时办理变更及许可证换领事宜。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阳监管分局 2025年12月15日

许可机关：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725818045U

数据来源单位：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725818045U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宛金复〔2025〕120号

第2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阳监管分局关于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西峡营销服务部变更营业场所的批复

许可证名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5-12-19

有效期自：2025-12-19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关于西峡营销服务部变更营业地址的请示》（永保南字〔2025〕41号）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一、同意你公司将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西峡营销服务部营业场所变更为：河南省南阳市西峡县白羽街道东环路东苑花园1号楼一楼两间门面。二、你公司应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办理变更及许可证换领事宜。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阳监管分局 2025年12月15日

许可机关：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725818045U

数据来源单位：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725818045U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宛银保监复〔2022〕159号 **第3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南阳银保监分局关于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桐柏支公司变更营业地址的批复

许可证名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2-12-23

有效期至：2022-12-23

有效期限至：2099-12-31

许可内容：你公司《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关于桐柏支公司职场变更请示（永保南发〔2022〕45号）》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一、同意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桐柏支公司营业地址变更为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大禹路淮北小区27号一楼。二、你公司须持本批复到我分局办理该机构《保险许可证》变更事宜，并到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有关手续。此复。2022年12月23日

许可机关：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725818045U

数据来源单位：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725818045U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空 **第4条**

许可有效期：---

许可决定日期：2005-05-16

许可截止日期：2005-05-16

许可内容：各种财产保险、机动车保险、飞机保险、船舶保险、货物运输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农业保险、财产损失保险、其他损失保险等；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开办法定保险业务；代理国内外保险公司办理检验、理赔、追偿等有关事项；经上级公司批准的其他保险业务#

许可机关：南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审核类型：登记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1 条)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第 1 条
纳税人名称：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7765445900411303776544590	
评价年度：	2016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100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1 条
承诺编码：	41130320221028150713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1.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积极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扎实有效地开展安全生产工作，不断提升企业安全生产本质水平，努力塑造企业诚实守信的良好形象，促进企业健康有序发展。2.提供给应急管理部门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0-2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卧龙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MB1C36284Y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1.承诺诚信经营，文明服务，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2.承诺自觉接受社会、群众、新闻舆论的监督检查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6-1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81K54826Q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20711389751 **第5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1.在施工前必须查清施工区域的地下管线情况，与有关管线单位联系，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地下管网。2.在施工现场的显著位置，悬挂信息公示牌。如因作业需要，需临时堆放物料的，经同意后，并一律禁止直接在道路上搅拌水泥。3.严格按照批准的期限、面积和施工方案进行施工，合理配置人力机具，避免在交通高峰时段进行施工。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7-1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卧龙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5776271312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21116433388 **第6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2022-10-24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卧龙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3M81C36284Y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41130320221008750481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第9条

(一) 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积极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工作，不断提升企业安全生产本质水平，努力塑造企业诚实守信的良好形象，促进企业健康有序发展。(二) 提供给应急管理部门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伪造、修改、虚报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三) 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建立健全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确保职工生命健康安全。(四) 主动接受应急管理部门的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并严格执行执法指令。

承诺作出日期：2022-10-08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卧龙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3M81C36284Y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41130320230314126726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第10条

一、遵守法律法规，遵守市民公约，遵守从业道德，革除陋习，倡导文明；二、文明经营、诚信经营、规范经营，做到语言文明，卫生整洁，礼貌待客；三、依法经营，照章纳税，公平竞争，货真价实，保证质量，信守承诺，切实维护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四、恪守职业道德，履行社会责任，践行社会价值观，文明我先行，积极争做行业榜样；五、诚信为本，信用至上，诚实劳动，文明做人，自觉接受监督管理和社会

	各界及新闻舆论的监督。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1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卧龙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7457712568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30409023544	第 11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本企业对所提供注册登记机关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和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做到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做到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照章纳税，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严格遵守即时信息公示规定，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自愿接受行政执法部门的依法检查。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4-0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K54826Q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30515074423	第 12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本企业对所提供注册登记机关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和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做到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做到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照章纳税，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严格遵守即时信息公示规定，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自愿接受行政执法部门的依法检查。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5	

码：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41130320221009202663 第 15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1、本企业对本企业返工人员严格进行健康情况登记。2、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相关规定，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对来自或去过疫情重点地区的返工人员，本企业实行从严管控。如发现可疑病例，及时报告相关信息，协助做好医学观察、隔离等措施。3、本企业全面加强复工后返工人员登记管理，严密关注其健康状况，确保“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处置”。4、本承诺书交由所在地卫生防疫部门留存。

承诺作出日期：2022-10-09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卧龙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3MB0L0721XK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41130320221116109117 第 16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一）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积极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扎实有效地开展安全生产工作，不断提升企业安全生产本质水平，努力塑造企业诚实守信的良好形象，促进企业健康有序发展。（二）提供给应急管理部门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伪造、修改、虚报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三）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建立健全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确保职工生命健康安全。（四）主动接受应急管理部门的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并严格执行执法指令。

承诺作出日期：2022-11-16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卧龙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3MB1C36284Y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20907261969 第 17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建立健全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确保职工生命健康安全。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9-0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卧龙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MB1C36284Y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30404067461 第 18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1.承诺严格遵守企业年度报告制度，按照行政管理部门要求报送年报信息；2.承诺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3.承诺积极配合行政执法部门的执法检查，接受行政执法部门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对违法行为的调查取证，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4-0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K54826Q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卧龙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3MB1C36284Y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41130320230803048168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确保生产生活用水达标，保障用水安全
承诺作出日期：2023-08-03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卧龙区水利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3006004045P

第 24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41130320221012471947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餐饮服务行业规范，牢固树立安全第一、诚信经营的理念。2.严格执行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制度，定期做好从业人员健康检查和食品安全知识培训工作，保证餐饮店内外环境整洁，采取有效的防蝇、防鼠、防尘设施。
承诺作出日期：2022-10-12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81K54826Q

第 25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41130320220920251969 第 26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1.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2.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依法取得主体资格和经营资格后，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3.本单位自愿接受行政执法部门的依法检查，发生违法违规行为，主动接受行政执法部门给予的行政处罚，并依法履行法定义务。

承诺作出日期：2022-09-20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81K54826Q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41130320220803772341 第 27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本企业所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和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做到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做到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照章纳税，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严格遵守即时信息公开规定，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自愿接受行政执法部门的依法检查。

承诺作出日期：2022-08-03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81K54826Q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30515019517 **第 28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1.自觉遵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的竞争规则，坚持守法经营，创造健康有序地发展环境,严格遵守财务核算制度、会计准则，真实准确核算经营成果，依法履行纳税义务，保证依法诚信纳税 2.认真学习并严格遵守税收法律、法规及政策，积极参加各种培训会，主动通过地税机关提供的各种渠道了解税收动态和税法知识，按时进行纳税申报，及时足额缴纳税款，不偷税，不逃税，不骗税，不抗税，做依法诚信纳税的带头人。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M81951537P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21130561947 **第 29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1.加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质量管理，推行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完善计量保证体系、标准化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严格原辅材料、生产过程、产品出厂和储运销售全过程的质量监控。2.建立质量安全事故主动报告制度，严格落实质量安全责任追究制度，完善产品质量追溯体系，及时解决消费者的质量投诉，自觉履行产品质量召回、“三包”等产品质量责任和义务。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1-3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K54826Q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20913241970 **第 30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1.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2.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依法取得主体资格和经营资格后，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3.本单位自愿接受行政执法部门的依法检查，发生违法违规行为，主动接受行政执法部门给予的行政处罚，并依法履行法定义务。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9-1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K54826Q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30510071834 **第 31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1.承诺积极参与企业信用体系建设，自觉遵守企业信用管理规章制度，共同树立信用自律的道德观念和行业风尚；2.承诺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依法经营，自觉维护市场经营活动秩序，不违背社会公德，坚决抵制不合格产品的经营销售，承诺发现不合格的产品后，及时更改；重合同，守信用。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K54826Q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21125709751 **第 32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一) 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积极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扎实有效地开展安全生产工作，不断提升企业安全生产本质水平，努力塑造企业诚实守信的良好形象，促进企业健康有序发展。(二) 提供给应急管理部门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伪造、修改、虚报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三) 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建立健全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确保职工生命健康安全。(四) 主动接受应急管理部门的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并严格执行执法指令。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1-2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卧龙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MB1C36284Y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20706379751

第 33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1. 在施工前必须查清施工区域的地下管线情况，与有关管线单位联系，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地下管网。2. 在施工现场的显著位置，悬挂信息公示牌。如因作业需要，需临时堆放物料的，经同意后，方可堆放，并一律禁止直接在道路上搅拌水泥。3. 严格按照批准的期限、面积和施工方案进行施工，合理配置人力机具，避免在交通高峰时段进行施工。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7-0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卧龙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5776271312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21019501947

第 34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1. 牢固树立“质量第一、诚实守信”的思想，不断增强质量意识和社会责任意识，保证和提高产品质量，落实企业质量主体责任，满足人民群众对高质量产品的期待和需求，增强人民群众的消费信心。2. 严格遵守《产品质量法》、《标准化法》、《计量法》

和规章，依法取得主体资格和经营资格后，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3.本单位自愿接受行政执法部门的依法检查，发生违法违规行，主动接受行政执法部门给予的行政处罚，并依法履行法定义务。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9-0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K54826Q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20214178758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第 46 条

承诺内容： 本企业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和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做到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做到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照章纳税，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严格遵守即时信息公示规定，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自愿接受行政执法部门的依法检查。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2-1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K54826Q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21128454120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第 47 条

承诺内容： 1.传承传统美德，自觉传承爱物知恩、尊重劳动、勤俭节约、珍惜幸福的传统美德，踊跃参与“光盘行动”，努力打造温馨和谐的就餐环境，享受“文明用餐、节俭惜福”的快乐。2.引导理性消费。主动引导接待对象节约用餐，合理设计菜单，调整菜品分量，提供小份菜、半份菜，餐后主动帮助打包，避免餐桌上的浪费。12658.营造良好氛围。在醒目位置张贴“浪费可耻、节约光荣”、“光盘行动”宣传标语、海报，营造节约用餐的良好氛围。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1-2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卧龙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006002488D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30108030345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提供所有资料真实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1-0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81K54826Q

第 48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2102651194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1.严格遵守《产品质量法》、《标准化法》、《计量法》等法律法规，严格执行产品标准，不制假、不售假，杜绝虚假宣传，坚决抵制假冒伪劣、欺骗消费者等失信违法行为，不侵害其他企业的合法利益。2.加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质量管理，推行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完善计量保证体系、标准化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严格原辅材料，生产过程、产品出厂和储运销售全过程的质量监控。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0-2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第 49 条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K54826Q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41130320230613179531

第 50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1.承诺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合法经营，保证经营合法、安全、有效的产品，重合同，守信用。2.承诺坚决抵制假冒伪劣产品的经营销售，发现假冒伪劣品后，及时向有关部门举报。

承诺作出日期：2023-06-13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K54826Q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41130320221205160713

第 51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1.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建立健全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确保职工生命健康安全。2.主动接受应急管理部門的監管，自願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并严格执行执法指令。

承诺作出日期：2022-12-05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卧龙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MB1C36284Y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1、提高诚信经营意识，我公司将组织全体员工学习有关法律法规，树立诚实守信的企业文化，做诚信守法的企业。2、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我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国际公约和相关法律。坚持自主创新，拒绝生产及接受委托生产和经营侵权产品。3、坚决杜绝伪劣产品，我公司将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合法生产和经营，保证生产和经营合法、安全、有效的产品，不生产和经营伪劣产品，杜绝以次充好，保证产品质量，提高产品档次。4、加强企业自律，强化企业社会责任，我公司自觉接受社会、群众、新闻舆论的监督检查。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4-1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K54826Q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30608042203 **第 61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诚实守信，遵纪守法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6-0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K54826Q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30601063097 **第 62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一、遵守法律法规，遵守市民公约，遵守从业道德，革除陋习，倡导文明；二、文明

经营、诚信经营、规范经营,做到语言文明,卫生整洁,礼貌待客;三、依法经营,照章纳税,公平竞争,货真价实,保证质量,信守承诺,切实维护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四、恪守职业道德,履行社会责任,践行社会价值观,文明我先行,积极争做行业榜样;五、诚信为本,信用至上,诚实劳动,文明做人,自觉接受监督管理和社会各界及新闻舆论的监督。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6-0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81K54826Q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21118140713 第 63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 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建立健全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 确保职工生命健康安全。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1-1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卧龙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M81C36284Y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21105160713 第 64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 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1. 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 积极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扎实有效地开展安全生产工作, 不断提升企业安全生产本质水平, 努力塑造企业诚实守信的良好形象, 促进企业健康有序发展。2. 提供给应急管理部门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 无伪造、修改、虚假成份, 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1-05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卧龙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3MB1C36284Y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41130320230220020086 **第 65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信用承诺等
承诺内容：本企业对所提供注册登记机关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和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做到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做到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照章纳税，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严格遵守即时信息公示规定，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自愿接受行政执法部门的依法检查。

承诺作出日期：2023-02-20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K54826Q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41130320220908575303 **第 66 条**
承诺类型：其他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1.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2.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依法取得主体资格和经营资格后，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3.本单位自愿接受行政执法部门的依法检查，发生违法违规行为，主动接受行政执法部门给予的行政处罚，并依法履行法定义务。

承诺作出日期：2022-09-08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K54826Q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41130320221116810481

第 67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一) 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积极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扎实有效地开展安全生产工作，不断提升企业安全生产本质水平，努力塑造企业诚实守信的良好形象，促进企业健康有序发展。(二) 提供给应急管理部门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伪造、修改、虚报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三) 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建立健全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确保职工生命健康安全。(四) 主动接受应急管理部门的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并严格执行执法指令。

承诺作出日期：2022-11-16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卧龙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3MB1C36284Y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41130320221123551947

第 68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1.牢固树立“质量第一、诚实守信”的思想，不断增强质量意识和责任意识，保证和提高产品质量，落实企业质量主体责任制，满足人民群众对高质量产品的期待和需求，增强人民群众的消费信心。2.严格遵守《产品质量法》、《标准化法》、《计量法》等法律法规，严格执行产品标准，不制假、不售假，杜绝虚假宣传，坚决抵制假冒伪劣、欺骗消费者等失信违法行为，不侵害其他企业的合法利益。

承诺作出日期：2022-11-23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K54826Q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41130320230102063335 **第 69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本企业对所提供注册登记机关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和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做到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做到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照章纳税，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严格遵守即时信息公示规定，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自愿接受行政执法部门的依法检查。

承诺作出日期：2023-01-02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K54826Q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41130320220831369751 **第 70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1. 在施工前必须查清施工区域的地下管线情况，与有关管线单位联系，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地下管网。2. 在施工现场的显著位置，悬挂信息公示牌。如因作业需要，需临时堆放物料的，经同意后方的堆放，并一律禁止直接在道路上搅拌水泥。3. 严格按照批准的期限、面积和施工方案进行施工，合理配置人力机具，避免在交通高峰时段进行施工。

承诺作出日期：2022-08-31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卧龙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5776271312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20902202657 **第 71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1、本企业对返工人员严格进行健康情况登记。2、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相关规定，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对来自或去过疫情重点地区的返工人员，本企业实行从严管控。如发现可疑病例，及时报告相关信息，协助做好医学观察、隔离等措施。3、本企业全面加强复工后返工人员登记管理，严密关注其健康状况，确保“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处置”。2674、本承诺书交由所在地卫生健康部门留存。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9-0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卧龙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M80L0721XK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30414035110 **第 72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1.发挥协税护税作用，积极参加各项税法宣传活动，主动配合税务机关维护税收秩序，坚决抵制偷税逃税行为，积极检举税收违法行为，发挥社会监督作用，共同创造良好的税收环境。2.依法接受和积极协助税务机关监督检查，主动接受社会各界对我们依法纳税情况的监督。3.积极献计献策，关心税务机关建设，对税务机关如何提高业务素质，培养过硬作风，增强服务技能，廉洁自律执法等情况提出好意见好建议。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4-1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M81951537P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内容： 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建立健全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确保职工生命健康安全。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0-1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卧龙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MB1C36284Y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21208342492 **第 83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一、主动学习文明条例。认真学习、宣传《南阳市市民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全面掌握文明行为和不文明行为的具体内容，提高思想道德水平，发挥党员干部模范带头作用，从自身做起，自觉遵守文明行为规范，树好自身形象和单位形象，为家人、身边群众做好表率。二、自觉践行文明行为。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自觉参与文明城市创建。爱护公共环境，遵守交通法规，车窗不抛物、垃圾不乱扔，努力为整洁优美、和谐有序的卧龙贡献力量。做到“盔一戴”，自觉排队礼让，共同维护良好的公共秩序，形成和谐礼让的文明风气。三、带头倡导移风易俗。严格执行婚嫁喜庆事宜“两报告一承诺”（事先报告、作出承诺、事后再报告）制度，带头践行各项工作纪律规定。做好榜样，从自身做起，带动周围亲属朋友，用实际行动，坚持移风易俗，推动全区形成文明、绿色、节俭的社会主义新风尚。四、共同参与疫情防控。遵守疫情防控相关规定，主动做好个人防护，坚持科学规范佩戴口罩，主动出示场所码，配合体温测量。养成勤洗手、多通风、不聚集、分餐制、用公筷等良好习惯，筑牢疫情防控坚固防线。五、积极参与志愿服务。主动加入志愿服务组织，关爱他人、关爱社会、关爱自然，根据自身所长，深入社区、公共场所、公益机构参与扶危济困、扶老救孤、植绿助残、助医助学、防疫救灾等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争做雷锋精神的践行者、文明新风的倡导者。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2-0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中共南阳市卧龙区委宣传部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006001960P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30415019502 **第 84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遵守商业道德，承担社会责任。坚持公平竞争，维护经济秩序，依法纳税，保证产品和服务质量，向消费者提供符合国家标准的优质产品和服务，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加强安全生产和生态保护，切实履行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维护公共利益。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建立健全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确保职工生命健康安全。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4-1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卧龙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M81C36284Y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30809318060 **第 85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积极宣传生育政策，贯彻落实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措施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8-0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卧龙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M80L0721XK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20920281969 **第 86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建立健全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确保职工生命健康安全。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9-2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卧龙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MB1C36284Y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21130830481 **第 87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一) 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积极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扎实有效地开展安全生产工作，不断提升企业安全生产本质水平，努力塑造企业诚实守信的良好形象，促进企业健康有序发展。(二) 提供给应急管理部门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伪造、修改、虚报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三) 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建立健全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确保职工生命健康安全。(四) 主动接受应急管理部门的监督，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并严格执行执法指令。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1-3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卧龙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MB1C36284Y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30113209649 **第 88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弘扬诚信工作的价值观，树立诚信的良好形象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1-1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中共南阳市卧龙区委宣传部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006001960P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21109531947 第 89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1.牢固树立“质量第一、诚实守信”的思想，不断增强质量意识和社会责任意识，保证和提高产品质量，落实企业质量主体责任，满足人民群众对高质量产品的期待和需求，增强人民群众的消费信心。2.严格遵守《产品质量法》、《标准化法》、《计量法》等法律法规，严格执行产品标准，不制假、不售假，杜绝虚假宣传，坚决抵制假冒伪劣、欺骗消费者等失信违法行为，不侵害其他企业的合法利益。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1-0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81K54826Q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21019740481 第 90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一) 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积极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扎实有效地开展安全生产工作，不断提升企业安全生产本质水平，努力塑造企业诚实守信的良好形象，促进企业健康有序发展。(二) 提供给应急管理部门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伪造、修改、虚报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三) 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建立健全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确保职工生命健康安全。(四) 主动接受应急管理部门的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并严格执行执法指令。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0-19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30315053151 **第 98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参加登记机关组织3.25152消费者权益保护日活动，承诺守信经营，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本企业对所提供注册登记机关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和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做到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做到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照章纳税，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严格遵守即时信息公示规定，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自愿接受行政执法部门的依法检查。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1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81K54826Q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30415116901 **第 94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本企业对所提供注册登记机关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和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做到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做到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照章纳税，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严格遵守即时信息公示规定，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自愿接受行政执法部门的依法检查。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4-1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81K54826Q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21012491947 **第 95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1.牢固树立“质量第一、诚实守信”的思想，不断增强质量意识和社会责任意识，保证和提高产品质量，落实企业质量主体责任，满足人民群众对高质量产品的期待和需求，增强人民群众的消费信心。2.严格遵守《产品质量法》、《标准化法》、《计量法》等法律法规，严格执行产品标准，不制假、不售假，杜绝虚假宣传，坚决抵制假冒伪劣、欺骗消费者等失信违法行为，不侵害其他企业的合法利益。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0-1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81K54826Q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20913271969 **第 96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建立健全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确保职工生命健康安全。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9-1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卧龙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M81C36284Y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30809407878 **第 97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规范林业管理领域信用信息的管理和使用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8-0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卧龙区林业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7474340858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30803078080 **第 98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对进行厂房等配套设施的建筑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8-0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725826811M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21115106212 **第 99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一) 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积极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扎实有效地开展安全生产工作，不断提升企业安全生产本质水平，努力塑造企业诚实守信的良好形象，促进企业健康有序发展。(二) 提供给应急管理部门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三) 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建立健全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确保职工生命健康安全。(四) 主动接受应急管理部门的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并严格执行执法指令。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1-1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卧龙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M81C36284Y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320220822349751 第 100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 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1. 在施工前必须查清施工区域的地下管线情况, 与有关管线单位联系, 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地下管网。2. 在施工现场的显著位置, 悬挂信息公示牌。如因作业需要, 需临时堆放物料的, 经同意后方可堆放, 并一律禁止直接在道路上搅拌水泥。3. 严格按照批准的期限、面积和施工方案进行施工, 合理配置人力机具, 避免在交通高峰时段进行施工。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8-2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卧龙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5776271312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信息公示 >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烟台中心支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地方信用网站 | 信用示范地区 | 区域

关于我们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信用中国APP下载

17:51:57
2026年2月2日 腊月十五

2026年2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6 初八	27 初九	28 初十	29 十一	30 十二	31 十三	1 十四
2 十五	3 十六	4 立春	5 十八	6 十九	7 二十	8 廿一
9 廿二	10 廿三	11 廿四	12 廿五	13 廿六	14 廿七	15 廿八
16 初七	17 初八	18 初九	19 初十	20 十一	21 十二	22 十三
23 十四	24 十五	25 十六	26 十七	27 十八	28 十九	29 二十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信息公示 >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烟台中心支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地方信用网站 | 信用示范地区 | 区域

关于我们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信用中国APP下载

17:52:16
2026年2月2日 腊月十五

2026年2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6 初八	27 初九	28 初十	29 十一	30 十二	31 十三	1 十四
2 十五	3 十六	4 立春	5 十八	6 十九	7 二十	8 廿一
9 廿二	10 廿三	11 廿四	12 廿五	13 廿六	14 廿七	15 廿八
16 初七	17 初八	18 初九	19 初十	20 十一	21 十二	22 十三
23 十四	24 十五	25 十六	26 十七	27 十八	28 十九	29 二十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马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云飞	1302811988****005X
丁朝凤	5102321969****6327
	4209821978****1448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迈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迈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迈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督促其自觉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同时上线“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媒体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人民法院可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将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失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理。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通报其所在单位及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应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申请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席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席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中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同时禁止以其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可以依法申请执行排除由谁。

四、被执行人对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异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者自行承担法律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复制或存储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17:54:42

2026年2月2日 阴月十五

2026年2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6 初八	27 初九	28 初十	29 十一	30 十二	31 十三	1 十四
2 十五	3 十六	4 十七	5 十八	6 十九	7 二十	8 廿一
9 廿二	10 廿三	11 廿四	12 廿五	13 廿六	14 廿七	15 廿八
16	17	18 雨水	19 惊蛰	20 春分	21 清明	22 谷雨
23 初九	24 初十	25 十一	26 十二	27 十三	28 十四	1 十五

激活 Windows
转到“设置”以激活 Windows。19

日期和时间设置

17:54:55

2026年2月2日 阴月十五

2026年2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6 初八	27 初九	28 初十	29 十一	30 十二	31 十三	1 十四
2 十五	3 十六	4 十七	5 十八	6 十九	7 二十	8 廿一
9 廿二	10 廿三	11 廿四	12 廿五	13 廿六	14 廿七	15 廿八
16	17	18 雨水	19 惊蛰	20 春分	21 清明	22 谷雨
23 初九	24 初十	25 十一	26 十二	27 十三	28 十四	1 十五

激活 Windows
转到“设置”以激活 Windows。19

日期和时间设置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自拟）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邓州市市政环卫服务中心

我公司为保险监督管理部门批准依法设立的保险机构，资金实力雄厚，资产状况良好，具有经营车辆保险业务的资格及理赔能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无不良记录及非法行为。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日期： 20 2 6 年 2 月 11 日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声明函

周俊瑞（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公司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 年 2 月 11日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邓州市市政环卫服务中心

我公司很荣幸参加贵方此次组织的 邓州市市政环卫服务中心环卫专用车辆和环卫工人人身意外保险保险费采购项目 并在此作出以下声明：我公司是独自参加此项目的，不属于联合体投标，且如果有幸中标，保证不会发生分包和转包的行为。
特此承诺，上述内容，如有不符，我公司愿承担全部责任！

供应商（盖章）：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 年 2 月 11日